

临汾市人民政府文件

临政发〔2021〕9号

临汾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临汾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纲要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开发区、风景区管委会，市直各室、委、局、直属事业单位：

《临汾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已经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审查批准，现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此件公开发布)

目 录

第一章 坚决扛起重大历史使命,沿着转型发展金光大道开启省域副中心城市建设新征程	6
第一节 发展成就	6
第二节 发展环境	14
第三节 指导思想	15
第四节 基本原则	16
第五节 战略定位	17
第六节 主要目标	19
第二章 实施创新驱动发展、科教兴市、人才强市战略,着力提升核心竞争力	23
第一节 实施一流创新工程	24
第二节 扩量提质创新载体	25
第三节 培育壮大创新主体	26
第四节 广泛汇聚创新人才	27
第五节 营造良好创新环境	29
第三章 实施换道领跑战略,聚力实现“六新”突破	30
第一节 适度超前布局新基建	30
第二节 瞄准前沿突破新技术	31
第三节 抢占先机发展新材料	32

第四节	聚焦高端打造新装备	33
第五节	发挥优势做强新产品	34
第六节	跨界融通培育新业态	35
第四章	实施非均衡发展战略,加快发展绿色多元现代产业	36
第一节	加快培育新兴产业集群	36
第二节	推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	39
第三节	提质振兴现代服务业	41
第五章	实施优势转换战略,着力增强能源革命牵引力	44
第一节	构建绿色多元清洁能源供应体系	44
第二节	强化绿色低碳能源消费	47
第三节	提升能源对外开放合作水平	47
第六章	实施扩大内需战略,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	48
第一节	深度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	48
第二节	切实强化消费基础性作用	49
第三节	充分发挥投资关键性作用	50
第七章	实施数字临汾战略,加速经济社会数字化转型	52
第一节	推进数字产业化进程	52
第二节	加快产业数字化发展	53
第三节	推动治理数字化建设	54
第四节	促进数据价值化应用	54
第八章	实施新型城镇化战略,持续促进区域协同发展	56
第一节	优化城镇发展布局	56

第二节	全面提升城市品质	56
第三节	完善城镇发展体系	59
第四节	推进交通强市建设	60
第五节	推动区域城乡融合发展	62
第九章	实施农业“特”“优”战略,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63
第一节	提高农业质量效益	64
第二节	推动乡村产业振兴	67
第三节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70
第四节	全面深化农村改革	72
第五节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73
第十章	实施全面深化改革开放战略,充分激发经济社会发展活力	74
第一节	全面落实市场主体改革	74
第二节	优化“六最”营商环境	75
第三节	构建全方位开放新格局	77
第十一章	实施文化强市战略,力推文旅融合走在全省前列	78
第一节	着力提高社会文明程度	78
第二节	推进文化事业繁荣发展	79
第三节	加快文化产业创新发展	81
第四节	推动文化旅游融合发展	82
第十二章	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奋力实现环保倒逼转型走在全省前列	83

第一节	推动黄河流域生态整体性保护	83
第二节	加强“两山”生态修复和保护	85
第三节	强化“六河”生态修复和保护	87
第四节	进一步加大污染防治攻坚力度	88
第五节	积极倡导绿色生产和生活方式	90
第十三章	实施技能富民战略,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	91
第一节	提高就业质量和收入水平	91
第二节	构建公平优质教育体系	93
第三节	推进“健康临汾”建设	97
第四节	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99
第五节	全面促进人口均衡化发展	100
第十四章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提供高质量转型发展根本保证	
	102
第一节	发挥党的领导核心作用	102
第二节	完善社会主义民主法治	103
第三节	提升现代社会治理水平	104
第四节	全面推进“平安临汾”建设	106
第五节	确保规划目标落到实处	108

临汾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临汾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根据《中共临汾市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编制，主要阐明市委、市政府战略意图，明确全市发展目标、发展任务和发展重点，是政府履行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公共服务和环境保护职责的重要依据，是指导全市人民共同奋斗的行动纲领。

第一章 坚决扛起重大历史使命，沿着转型发展金光大道 开启省域副中心城市建设新征程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承前启后的历史交汇期，是我省与全国同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开局起步期，也是我市全力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和实现转型出雏型、率先蹚出一条转型发展新路的关键期。要准确把握发展基础，科学研判发展形势，明确发展思路，确定奋斗目标，开启省域副中心城市建设新征程。

第一节 发展成就

“十三五”时期，面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发展环境，全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

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紧紧围绕省委“四为四高两同步”总体思路和要求，按照市委“一三四三”工作思路，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高质量转型发展、省域副中心城市建设迈出坚实步伐，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胜利。

综合发展实力稳步增强。经济发展在由疲转兴基础上呈现量速齐增的积极态势。经济总量不断扩大，地区生产总值从 2015 年的 1070.3 亿元增加到 2020 年的 1505.2 亿元，年均增长 4.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均增长 8.9%，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 4.6%，经济发展质量效益稳步向好。

产业转型升级成效显著。全市三次产业结构由 2015 年的 8.1：46.5：45.4 调整为 2020 的 7.5：42.9：49.6。工业转型升级步伐加快，煤炭行业累计淘汰过剩产能 1815 万吨，焦化产业兼并重组整合力度加大，千万吨钢铁基地加快建设。现代煤化工、现代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新医药、节能环保等新兴产业快速发展。服务业成为稳增长重要引擎，成功创建全国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全国陆港型物流枢纽承载城市、全国城乡高效配送试点城市、全省服务业产业集聚区等，陶寺遗址列入第三批国家考古遗址公园立项名单，洪洞大槐树景区、乡宁云丘山景区成功升级为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服务业增加值比重较 2015 年提高 4.2 个百分点。现代农业提质增效，粮食安全有力保障，苹果、玉露香梨、药茶、蔬菜等特色农业提档升级，品牌影响力不断提升，农村集体产权制度

改革深入推进。

区域协调发展有序推进。深化区域合作交流，基本形成市域内协同、市域外合作的双轮驱动式区域协调发展良好态势。市域内，聚焦建设开发区、产业集聚区，统筹推进沿黄、沿汾、沿太岳三大板块协同发展。市域外，积极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国家重大发展战略，区域合作取得新成效。着力推进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公路、铁路、航空“三位一体”，四通八达的综合立体交通体系基本形成；人流、物流、信息流、资金流等快速流转，促进了统一要素市场的形成。

城乡融合发展不断强化。聚焦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以实施新型城镇化战略和乡村振兴战略为引领，推动城乡融合发展。城镇承载能力持续提升，围绕省域副中心城市建設，持续深入开展靓城提质“三大行动”，棚户区、城中村、老旧小区改造进程加快，有力提升了城市品位。全面推进常住人口基本公共服务全覆盖，引导农村人口向城镇集聚，常住人口城镇化率年均提高 1.2 个百分点左右。乡村振兴成效明显，农产品精深加工十大产业集群加速布局，2020 年全市农产品加工企业销售收入达 132 亿元，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书发证率 99.4%，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0.9 个百分点。城乡融合步伐明显加快，大力推进“四好农村公路”新改建、危房改造、农村饮水安全、农村信息通信网络建设、农村垃圾处理等基础设施项目，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改善，城乡居民收入比从 2015 年

的 2.72 缩小为 2020 年的 2.50。

生态文明建设卓有成效。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决打赢“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蓝天保卫战”成效显著，工业企业深度治理走在全省前列，光大焦化国家 3A 级旅游景区为传统行业污染防治提供了先进经验。清洁取暖在全省 8 个试点城市中期绩效评价中位列第 1。2020 年市区空气质量综合指数 5.74，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到 61.5%，PM_{2.5}、PM₁₀ 两项污染物同比改善率全省第 1。“碧水保卫战”成绩突出，按照“查、测、溯、治”的要求，对全市河流入河排污口进行全面检查，180 个入河排污口全部完成整治。实施了以汾河为重点的六河流域生态系统保护修复重大工程，在全省率先全面推行市县乡村四级“河长制”，地表水国考断面水质全面退出劣 V 类。“净土保卫战”扎实推进，开展矿山和煤矸石专项整治，加强生态修复治理，实施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推进城市垃圾分类，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率达到 100%，土壤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改革开放创新活力释放。重点领域改革深入推进，临汾市转型综改行动计划确定的 103 项任务基本完成；省级开发区达到 11 个、产业集聚区 7 个；标准化改革走在全省前列；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扎实开局，新能源发电装机容量所占比重较 2015 年翻了 20 倍；深入推进承诺制改革、商事制度改革、政务服务标准化建设等，全力打造“六最”营商环境。对外开放步伐加快，主动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强化与北美洲、欧洲、东盟等国家的投资交流，外贸进

出口总额增幅居全省前列，内陆地区对外开放新高地建设取得明显进展。加快培育外贸新业态新模式，侯马开发区成为省级跨境电子商务示范园区，上市企业实现“零”的突破。创新能力显著增强，全市拥有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3 家、重点实验室 3 家，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 2 家，国家级众创空间 1 家，国家级星创天地 4 家，省级众创空间 11 家，省级星创天地 4 家。华翔集团高端铸造众创空间成功入选第三批国家专业化众创空间，实现山西省“零”的突破。

社会民生事业全面进步。脱贫攻坚取得历史性成就，产业扶贫、易地扶贫搬迁、生态扶贫、消费扶贫等工作成效明显，10 个贫困县全部摘帽，贫困人口全部脱贫，达标率 100%。城乡居民收入稳步增长，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 7.4%，其中，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 6.2%，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 8.0%。城镇就业形势总体稳定，全市累计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26.47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5% 之内。社会保障水平不断提高，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水平稳步提高，2020 年，城市低保平均标准为 7352 元/人/年，农村低保平均标准为 5306 元/人/年，超过国家扶贫标准。教育卫生事业全面加强，建立“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工作专班，各类教育公平优质发展；深化“136”兴医工程，医疗服务水平持续提升。文化体育事业加快繁荣发展，博物馆、图书馆、文化馆以及休闲健身广场等文化设施不断完善，二轮修志和年鉴出版全面完成，人民群众文化娱乐生活日益丰富。

现代治理水平明显提升。政府自身建设持续加强,坚持把党的全面领导贯穿始终,稳步推进国家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广泛开展扫黑除恶专项行动,统筹推进民生领域腐败、扶贫领域腐败、涉黑涉恶腐败专项整治,数字政府建设全面启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不断提升,推动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安全生产保障机制不断完善,不断推进安全生产责任落实,持续深化重点行业领域安全专项整治,扎实推进安全生产工作,安全生产事故各项指标均在省政府下达目标范围内,发生事故数呈逐年下降趋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好转。公共安全稳定好转,借鉴“枫桥经验”,强化日常信访事项接收处理,提高基层掌控处置不稳定因素能力;深入开展“三零”单位创建工作,实现治安管理触角向社区、村庄的有效延伸;有效遏制新冠疫情蔓延,坚持常态化防控,保障公共卫生安全。

专栏 1-1 临汾市“十三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指标名称	2015 年	规划目标		进展情况		属性
		2020 年	年均增速 [累计]	2020 年	年均增速 [累计]	
一、经济发展(5 项)						
1.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1070.3	1501	7%	1505.2	4.1%	预期性
2. 全员劳动生产率(万元/人)	5.6	7.7	7%左右	-	-	预期性
3. 城镇化率(%)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48.6	60	[11.4]	53.6 *	[5] *	预期性
户籍人口城镇化率(%)	38.2	45 左右	[6.8]	35	[-3.2]	预期性
4. 服务业增加值比重(%)	43.6	50 左右	[6.4]	49.6	[6]	预期性
5. 旅游总收入(亿元)	294.9	735	20%	768 *	26% *	预期性

指标名称	2015 年	规划目标		进展情况		属性
		2020 年	年均增速 [累计]	2020 年	年均增速 [累计]	
二、创新驱动(4项)						
6. 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投入强度(%)	1.3	2.5	[1.2]	0.92 *	[-0.35]	预期性
7.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0.8	3.7	[2.9]	1.2	[0.4]	预期性
8. 战略性新兴产业占比(%)	2.8	10	[7.2]	-	-	预期性
9. 互联网普及率						
固定宽带家庭普及率(%)	18	30	[12]	101.56	[83.56]	预期性
移动宽带用户普及率(%)	60	74	[14]	100.93	[40.93]	预期性
三、民生福祉(9项)						
10.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城镇常住人口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25498	35000	6.5%左右	34408	6.2%	预期性
农村常住人口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9376	13150	7%	13782	8%	预期性
11. 学前教育毛入园率(%)	86	90	[4]	95	[9]	预期性
12.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10.23	10.8	[0.57]	10.8	[0.57]	预期性
13.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万人)	-	-	[20]	5.04	[26.47]	预期性
14. 贫困人口脱贫(万人)	-	-	[26.5]	0.1548	贫困人口全部脱贫	约束性
15. 城镇棚户区住房改造(万套)	-	-	[8.18]	0.11	[5.2]	约束性
16. 人均预期寿命(岁)	75	76	[1]	76.2	[1.2]	预期性
17. 卫生发展						
婴儿死亡率(‰)	4.85	≤9	-	2.65	-	预期性
孕产妇死亡率(1/10 万)	17.67	≤18	-	7	-	预期性
18. 每千名老年人拥有养老床位数(张)	31	35	[4]	35	[4]	预期性
四、生态文明(9项)						
19. 新增建设用地规模(万亩)	-	-	[10]左右	0.437	[4.2]	约束性
20. 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立方米/万元)	55.5	50	[-10%]	54.5 * *	-	约束性
21.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	-	-	[15]	4.06 *	-	约束性

指标名称	2015 年	规划目标		进展情况		属性
		2020 年	年均增速 [累计]	2020 年	年均增速 [累计]	
22.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	[18]	4.8	[18]	约束性
23. 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	3.1	8	[4.9]	2.5 *	[-0.6] *	约束性
24. 森林发展						
森林覆盖率(%)	31.91	34.41	[2.5]	26.4 **	-	约束性
森林蓄积量(万立方米)	2457	2846	[15.8]	2846	[15.8]	约束性
25. 空气质量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73	80	[7]	61.5	[-11.5]	约束性
细颗粒物(PM _{2.5})浓度下降(%)	-	-	[18]	16.1	-	约束性
26. 劣V类水体比例(%)	41	32	[-9]	0	[-41]	约束性
27.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减少						
二氧化硫(万吨)	-	-	[15]	-	[32.97]	约束性
化学需氧量(万吨)	-	-	[10]	-	[19.38]	约束性
氮氧化物(万吨)	-	-	[15]	-	[24.1]	约束性
氨氮(万吨)	-	-	[10]	-	[22.5]	约束性
烟尘(万吨)	-	-	[10]	-	-	约束性
粉尘(万吨)	-	-	[10]	-	-	约束性

五、廉洁安全(3项)

28. 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群众满意度(%)	78.8	90	[11.2]	-	-	约束性
29. 亿元地区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人/亿元)	0.0596	<0.2	-	0.0591	-	约束性
30. 煤矿百万吨死亡率(人/百万吨)	0.025	<0.2	-	0.013	-	约束性

注:1. []为累计完成数, * 为 2019 年数据, ** 为统计口径调整后数据。

2. 全员劳动生产率、战略性新兴产业占比、烟尘、粉尘、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群众满意度五项指标不再监测。
3. 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后,根据国家统一要求核算,对地区生产总值及相关指标历史数据做了修订。

第二节 发展环境

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和平与发展仍然是时代主题，全球经济增长预期将进一步放缓，治理体系迎来二战后最大重构，地缘政治形势更加严峻，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广泛深远，国际环境日趋复杂，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明显增加。我国将开启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新征程，经济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具有产业门类齐全的工业体系、超大规模内需市场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等多方面优势和条件，城市群和都市圈已成为新型城镇化的主体形态和支撑全国经济增长、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参与国际竞争合作的重要平台，统筹扩大内需和更深层次的改革、更高水平的开放，将加快形成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新格局。

我省处于资源型经济从成熟期到衰退期的演变阶段，也是转型发展的窗口期、关键期。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和“三篇光辉文献”，按照省委“四为四高两同步”总体思路和要求，以国家资源型经济转型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建设为统领，加快推进新兴产业、未来产业布局，进一步加大生态文明建设力度，更加有力推动全方位开放，持续构建完善全省“一主三副六市域中心”空间结构，不断在“六新”上取得突破，在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中奋力争先，全力推进转型出雏型。

我市处于省域副中心城市建设重要战略机遇期，沿黄、沿汾、沿太岳三大板块协同发展加快推进，区域空间布局处于塑型期；国家推动实施“一带一路”、中部崛起、京津冀一体化发展、黄河金三角

角、关中平原城市群、成渝城市群等重大战略,为我市提供了合作发展的广阔平台,全方位开放处于窗口期;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等重大战略,为我市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突破发展瓶颈指明了方向和路径,绿色崛起处于机遇期。

同时,我市发展不充分、不平衡、不协调问题依然突出,长期积累的结构性、体制性、素质性问题尚未根本解决,城市建设、资源环境、人才创新、发展潜力、社会民生等领域仍有不少短板弱项,这些矛盾和问题将给我市“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带来较大挑战。

综合判断,“十四五”时期我市发展机遇与挑战并存、动力与压力同在。全市上下务必牢记使命担当,增强机遇意识和风险意识,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牢牢把握发展主动权,在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和高质量转型发展新征程中创造新的辉煌。

第三节 指导思想

“十四五”时期,必须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和“三篇光辉文献”,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

国家资源型经济转型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建设为统领,以扩大内需为战略基点,以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为根本目的,把创新驱动放在转型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聚焦实现“在转型发展上率先蹚出一条新路来”的重大历史使命,主动融入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中,围绕省委“四为四高两同步”总体思路和要求,按照“一三四三”工作思路,以省域副中心城市建設为引领,统筹沿黄、沿汾、沿太岳“三大板块”,狠抓开发区建設、能源革命、项目建设、改革创新“四大牵引”,力争环保倒逼转型、装备制造业发展、文旅融合发展走在全省前列,统筹发展和安全,努力实现“六新”突破,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高速度发展,全面开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临汾新征程。

第四节 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把坚持党对一切工作的领导贯穿始终,以党的核心领导作用为临汾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提供坚强保证。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坚持共同富裕方向,始终将全市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始终坚持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维护人民根本利益,激发全体人民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促进社会公平,增进民生福祉。

坚持新发展理念。把新发展理念贯穿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聚焦“六新”突破，大力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切实加快发展方式转变和增长动能转换，坚定不移地推进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努力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展现更大作为。

坚持深化改革开放。着力破除制约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的体制机制障碍，全面深化开发区、国资国企、金融、要素配置市场化等基础性牵引性战略性重大改革，坚决拆壁垒、破坚冰、解痛点、疏堵点，加快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以更高水平的开放促进发展，持续增强发展动力和活力。

坚持系统观念。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统筹国际国内两个大局，抓好发展安全两件大事，坚持全市一盘棋，主动融入，找准定位，抢抓机遇，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注重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挑战，实现发展质量、结构、规模、速度、效益、安全相统一。

第五节 战略定位

对标国家战略及省委省政府要求，聚焦市委“一三四三”工作思路，凸显省域副中心城市的引领作用，体现经济转型、生态文明、科技创新、对外开放、文旅融合、社会民生等方面的支撑作用，突出临汾特色，提出战略定位：以省域副中心城市建设为引领，打造“五区一枢纽”，实现临汾高质量转型发展。

省域副中心城市。对标国家发展战略和省委、省政府要求，优化行政区划设置，拉大城市框架，提升知名度，扩大影响力，建设省

域副中心城市。

装备制造集聚区。顺应新一轮技术革命和产业变革趋势，紧抓“六新”发展机遇，前瞻布局未来产业。依托精密铸造产业优势，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智能煤机装备制造、汽车零部件装备制造和通用航空装备制造等，不断培育壮大产业集群，打造现代装备制造基地。

文旅融合示范区。以黄河文化、根祖文化、红色文化为重点，发挥山水人文交相辉映优势，叫响“中国根·黄河魂”特色文化旅游品牌。深化市场化体制机制改革，提升景区功能和配套服务质量，强化市场营销，推动全域旅游和文旅融合发展，打造国内外知名旅游目的地。

生态环保提质区。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紧抓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国家战略重大机遇，加快构建完善的生态环保示范体系、生态产业示范体系和生态人居示范体系，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临汾。

宜居宜业品质区。树立现代化城市发展理念，全面加快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搭建智慧化共享平台，切实提升服务水平，统筹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厚植文化底蕴，弘扬人文魅力，强化民生服务，不断完善城市功能，构建高品质生活空间，建设宜居宜业现代城市。

营商环境优势区。牢固树立“营商环境就是生产力、就是竞争力”的发展理念，以市场主体需求为导向，以“最多跑一次”为目

标,对标国际国内一流标准,创新体制机制、强化协同联动、完善法治保障,着力提升政务服务能力和水平,打造国内一流最优营商环境。

开放联动新枢纽。利用我市区位优势和航空口岸、铁路口岸、保税物流园等平台优势,主动对接“一带一路”、环渤海、京津冀、中原城市群、关中平原城市群、黄河金三角、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国家战略,积极融入国际国内双循环新发展格局,不断加大对内对外开放力度,打造新的竞争优势。

第六节 主要目标

展望二〇三五年,临汾市将与全国、全省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率先全面完成转型目标,省域副中心城市作用充分发挥。各项指标稳居全省第一方阵,创新能力明显增强,对外开放开创新局面,城乡居民收入迈上新台阶,建成以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绿色能源供应体系为支撑的现代化经济体系,基本实现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融合发展。充满活力又和谐有序的现代社会治理体系基本形成,平安临汾建设达到更高水平。社会文明程度达到新高度,文化软实力显著增强,文旅产业长足发展。生态环境根本好转,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人人持证、技能社会”建设成效显著,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共同富裕取得实质性进展。

锚定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着眼全面小康向全面现代化转变的时代要求,按照省委全面转型“三个五年”的战略安排,综合考

虑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要求和临汾高质量发展实际，“十四五”时期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是：

经济发展更优质。全市经济总量大幅提升，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8.5% 左右；工业在经济发展中的主导作用显著增强，工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 42%，培育形成 3—5 个战略性支柱产业集群和 5 个以上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六新”发展实现突破，形成市场竞争力较强的现代化产业体系，初步实现“一煤独大”向“八柱擎天”转变。

城市能级更提升。实现城市规模、人口规模全面扩张，到 2025 年，全市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68% 左右，城市功能和品质不断提升，城乡融合发展水平进一步提高，省域副中心城市效应不断显现，区域发展战略地位持续增强。

生态环境更优美。主体功能区制度逐步完善，低碳绿色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基本形成，到 2025 年，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单位生产总值能耗完成省里下达的指标任务，森林覆盖率达到 28.6%，形成绿色发展的临汾模式、山西样板。

创新改革更深入。创新驱动战略全面实施，政、产、学、研、金、服、用深度融合，基本构建起创新活力充分涌流、创业潜力有效激发、创造动力竞相迸发的一流创新生态。综合配套改革不断深化，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取得明显成效，“放管服效”改革深入推进，土地、资金等要素市场化配置制度逐步完善。

对外开放更全面。以开发区和产业集聚区为主阵地，扩大临汾海关、保税物流园区、陆港型物流枢纽、铁路集运站等平台影响力，有效发挥在“一带一路”大商圈中的重要节点作用，经济外向度大幅提高。建设全面对接周边省市、适度超前、功能配套、安全高效、四通八达的公路、铁路、航空、管道等立体化、多层次交通运输网络，为加强区域合作提供便捷通道。

社会发展更文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精神文明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和文化产业体系更加健全，学习型社会基本建成，人民文化活动日益丰富，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身心健康素质显著提高，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得到全面提升。

民生福祉更厚实。实现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发展同步，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8%以上；“人人持证、技能社会”建设取得重大成果，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5%以内；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明显提升；脱贫攻坚成果得到巩固拓展，社会保障体系和养老服务体系更加健全，人民对美好生活的需求得到更好满足。

社会治理更完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决定性成果，系统完备、运行有效、科学规范的制度体系基本建立；社会治理体系更加完善，社会信用体系加快构建，基层治理能力全面提升；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体制机制日趋完善，突发公共事件应急能力显著增强，自然灾害防御水平明显提升，全方位立体化公共安全网络初步形成；法治体系更加完善，社会公平正义进一步彰显。

专栏 1 - 2 临汾市“十四五”时期转型出雏型主要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2020 年	2025 年	年均增速	属性
一、经济发展(5个)					
1	地区生产总值(GDP)增长率(%)	3.7	-	8.5	预期性
2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53.6 *	68	-	预期性
3	规上工业企业数量(户)	439	1000	-	预期性
4	工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39.4	> 42	-	预期性
5	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0.88(只含制造业战新)	完成省定考核目标	-	预期性
二、创新驱动(6个)					
6	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	-	20	预期性
7	国家实验室/省实验室(个)	0/0	0/1	-	预期性
8	重点实验室(国家级/省级)技术创新中心(国家级/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级/省级)(个)	(0/3)/ (0/0)/ (0/3)	(0/6)/ (0/3)/ (0/6)	-	预期性
9	省级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学技术进步奖	0/0/1 *	0/2/1	-	预期性
10	高等院校专升本(所)	0	1	-	预期性
11	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增速(%)	-8.8	-	18	预期性
三、“六新”突破与产业升级(7个)					
12	5G 网络用户普及率(%)【新基建】	20	76	-	预期性
13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件)【新技术】	1.2	1.5	-	预期性
14	新材料生产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增速(%)【新材料】	-	-	13	预期性
15	高端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增速(%)【新装备】	13.4	-	18	预期性
16	新产品开发项目数量年均增速(%)【新产品】	-	-	12	预期性
17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新业态】	-	5.4	-	预期性
18	制造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	31.3	45	-	预期性
四、绿色生态(5个)					
19	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61.5	-	完成省定考核目标	约束性

序号	指标名称	2020年	2025年	年均增速	属性
20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	33.3	-	完成省定考核目标	约束性
21	森林覆盖率(%)	26.4	28.6	-	约束性
22	单位GDP能源消耗降低(%)	4.06*	-	完成省定考核目标	约束性
23	单位GDP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	完成省定考核目标	约束性

五、人的全面发展(10个)

24	从业人员持证率(%)	36.39	>50	-	预期性
25	全社会劳动力持证率(%)	-	>25	-	预期性
26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率(%)	6	-	>8	预期性
27	城镇调查失业率(%)	-	<5.5	-	预期性
28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10.8	11.62	-	约束性
29	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人)	2.62	3.8	-	预期性
30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95	95	-	预期性
31	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个)	0.34	4	-	预期性
32	人均预期寿命(年)	76.2	78.1	-	预期性
33	体育人口占比(%)	36.3	40	-	预期性

六、安全保障(2个)

34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万吨)	213	220	-	约束性
35	能源综合生产能力(亿吨标准煤)	0.59	完成省定考核目标	-	约束性

注: * 为2019年数据。

第二章 实施创新驱动发展、科教兴市、人才强市战略，着力提升核心竞争力

把创新驱动放在转型发展全局中的核心位置，把科技创新作为临汾高质量发展的战略支撑，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科教兴市、人才强市战略，全力打造一流创新生态，充分激发全社会创新

创造创业的潜力和动能,形成具有临汾特色的区域创新体系,努力实现直道冲刺、弯道超车、换道领跑。

第一节 实施一流创新工程

推进重大科技项目攻关。聚焦我市电子信息、新材料、装备制造、生物医药等重点产业,部署实施重大科技项目与工程。适应国家、山西需要,结合临汾实际,开展技术预测和技术安全预警分析工作。制定临汾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实施方案,建立重大技术动态清单,综合运用揭榜挂帅、竞争择优、定向委托等多种方式,集聚市内外企业、高校、院所等优质科研资源协同攻关。

促进科技创新和成果高效转化。立足临汾实际,围绕新兴产业集群,以创新链为牵引,产业链为导向,推动要素链、制度链、供应链深度耦合。积极与国内外高校、科研机构深度对接合作,开展基础研究、前沿研究和共性关键技术研发,加强与国内外成果转化平台载体的联系和合作,探索离岸孵化器,共建研究院、产业基地等,推动重大科技成果在临汾转移转化。有序推动临汾科技成果转化中心建设,积极引进国内外知名科研院所的人才、项目和科技成果,加速科技成果转化。

超常规扩大研发投入规模。扩大政府投资规模,促使研发投入占GDP的比重达到或超过全省平均水平。加快构建政府引导、市场驱动、企业为主体的研发投入体系。结合临汾重大科技需求,主动精准对接国家科技基础与应用研发战略方向,建立创新导向财政科技经费支持机制。激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全面落实普惠

性财税优惠政策。支持市属国有企业设定研发投入比例下限，完善国有企业研发投入视同企业利润考核机制。完善企业研发费用计核办法，落实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重大技术装备首台套、新材料首批次、软件首版次保险补偿等研发投入激励政策。

第二节 扩量提质创新载体

推进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完善实验、技术、工程研发平台，鼓励企业和高校、院所共建实验室，争创一批国家、省级重点实验室；鼓励建设一批省市级技术开发中心与工程中心，支持山西省供热信息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山西省动力电池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升级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争取省市共建中国科学院临汾新型煤化工技术开发研究院。加快建设创新孵化平台，打造“众创空间+科技企业孵化器+产业园”的科技企业孵化链，重点发展以华翔集团高端铸造国家专业化众创空间为代表的一批国家、省市级众创空间，引导建设一批专业化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创建新型研发机构，组织认定一批省级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支持华翔、飞虹纳米、平阳重工等牵头创建或参与联盟；争取国家级、省级创新平台来临汾设立分支机构，探索在国内外科技先进地区组建研发机构，积极培育新型研发机构、研究院所、创新联盟。

打造产业创新发展平台。实施产业开发区提等升级工程，建立市级重点园区支持机制，加速推进临汾经济开发区晋级国家级开发区，以国家高新区标准加速推进尧都高新区建设，提升尧都高新区、古县经济技术开发区(氢能)、洪洞经济技术开发区等专业

化园区发展水平,创建中美、中德、中以(色列)等国际产业合作园,打造一批高效产业创新与发展平台。培育园区集群创新优势,实施产业园区创新能力提升行动,超前布局创新基础设施,完善专业科技孵化体系,激活创新体制机制,构建一流创新创业生态,打造“热带雨林式”创新创业生态系统。聚集智慧、智能、智力,高水平推进临汾开发区智创城基地建设,高标准打造智创城创新生态小气候。

第三节 培育壮大创新主体

发挥龙头企业创新领军作用。支持龙头企业做大做强,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鼓励主导产业的标杆企业通过并购扩张等方式提高产业集中度、拓展市场份额,提升龙头企业市场竞争力和创新能力,成为全市科技创新的领跑者、转型升级的示范者。发挥领军型企业在产业链协同创新中的头雁效应,支持主导产业领域企业开展核心关键技术攻关,引导龙头企业牵头组建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推动产业链上中下游、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让大企业带动中小企业科技创新崛起,实现信息共享,形成独有的科技创新信息库,促进不同等级的企业协同发展。

实施企业梯度培育行动。大力推进科技型中小企业走专、特、精、强发展之路,重点支持创新能力强、成长性好的中小企业,引导科技型中小型企业开展各类技术创新活动和科技成果转化活动,形成一批科技型企业。培育小巨人、隐形冠军等一批“专精特新”科技企业,打造形成科技型小微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技术

术企业金字塔型梯队培育体系,推动形成以高新技术企业为主力军的创新型企业集群。

推进中试熟化基地建设。依托重点科研机构、科技企业、高校,建设一批集技术集成、熟化和工程化实验服务于一体的开放型科技成果中试基地。鼓励龙头企业牵头建立中试基地,为企业开展中试熟化与产业化开发提供服务,支持临汾开发区、尧都高新区、洪洞开发区、襄汾开发区等在中试放大、验证测试、成果转化、技术交易等环节开展服务,建设一批特色鲜明的中试基地,提升高新技术企业产业承载能力和集聚能力。

第四节 广泛汇聚创新人才

培育壮大创新人才队伍。加大技术创新与高质量人才投入,制定创新人才与顶尖人才特殊培养和发展计划,加速高质量人才梯队建设,提升人才量级与人才价值创造能量。围绕科技和产业重大项目需求,编制急需紧缺人才年度目录,采取“项目+人才”模式和“一事一议”“一人一策”办法,解决人才及团队的分类认定、岗位设置、职务职称、科研立项、经费支持、薪酬待遇、服务保障等,实现即时申报、限时认定。壮大青年科技领军人才储备,选拔培育一批市级科技领军人才。实施民营企业家培养行动和创新型管理人才培养计划,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企业家队伍。

大力引进创新人才。打造宜居宜业环境、构建干事创业平台、提供财产权益保障、创造终身学习机会、形成自由流动的人才引进机制优势。实施“科技领军人才引进计划”,成立专项专业招募团

队,面向省内外对接引进国家级科学家,引进国内一流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实施青年领袖计划,设立面向青年科研人才的专项资助,招募一批产业发展关键技术领域“高精尖”人才。支持事业单位自主制定招聘方案,自主实施招聘工作,通过直接考核方式引进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建立临汾籍在外人才数据库,制定出台临汾籍在外人才回乡实施办法。设立“临汾市高校人才工作站”,以临汾籍在校大学生为主要依托,宣传我市人才政策,引进优秀高校毕业生。

创新人才体制机制。建设更有竞争力的人才制度体系,推进科研院所、高校、医院的科研和人事制度改革,扩大事业单位用人自主权。创新评审式、目录式、举荐式、合作式、项目式等引进方式,赋予用人单位更大评价自主权。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探索下放市属高校、科研院所、国有企事业等用人单位的中级职称评审权。完善人才激励机制,强化结果导向,建立成果奖励、项目奖励、特殊津贴相结合的优秀人才支持激励体系。健全充分体现知识、技术等创新要素价值的收益分配机制,完善科研人员职务发明成果权益分享机制,探索年薪制、项目工资、股权等多种分配方式。坚持“不求所有、但求所用”,加大“柔性用才、项目引才”力度,推行“候鸟式”聘任、“双休日”专家、互联网咨询用才方式。

强化人才服务保障。聚力提升人才公共服务能级,打造临汾人才服务品牌。优先足额安排人才专项资金,为我市新引进的高校毕业生、专家人才提供学费补贴、生活补贴、购房补贴、工作津贴

等各类补贴。加快推动全市人才公寓建设,通过新建、改建、联合建设、集中配租等方式,提供更多“拎包入住”条件的人才公寓。制定高层次人才随迁配偶安置、子女入学实施办法。全面放开优秀人才落户限制,简化程序、优先办理。建立人才服务窗口和人才服务专员制度,颁发“临汾英才卡”,开通人才医疗保健、交通出行、文化旅游、体育健身等“绿色通道”。

第五节 营造良好创新环境

完善创新创业机制。以先行先试、敢为人先的精神加强制度创新,营造各类主体公平竞争的市场体系,完善创新服务机制和体系,严格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全面清理违规制定的其他形式的负面清单,推动“非禁即入”普遍落实。改善创新研发环境,建立以企业为主体的产学研政金协同创新模式。建立健全创新需求导向、贯穿项目全周期的科技管理组织链条,形成政府部门、承担单位、专业机构三位一体的科研管理体系。

落实创新创业政策。积极落实推进科技创新税收政策,引导和培育企业承担各级科技项目。发挥好“市长创新奖”在科技创新中导向性和引领性作用,激励企业加强科技创新。鼓励政府与企业、高校、科研院所共同建立联合研究基金,探索科技专项资金市场化、基金化运作模式。设立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探索建立科技专业银行,健全创新成果交易市场体系,推动建设“临汾市技术转移转化中心”。

厚植创新创业文化。在全社会树立崇尚科学、崇尚创新、崇尚

人才的鲜明导向,注重用创新文化激发创新精神、推动创新实践、激励创新事业。培育和形成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文化,给锐意改革、敢于担当者更多的包容、更多的理解,给大胆探索、勇于创新者更多的激励、更多的支持,引导干部争当改革创新的促进派、实干家。积极参与国家、山西省举办的各类创新创业赛事活动,支持临汾在外人士返乡创业,鼓励个人和企业“二次创业”。

专栏 2-1 创新驱动工程

创新平台建设工程。统筹布局创新平台基地,打造一批高效产业创新与发展平台,加快推进临汾市清控创新基地、临汾市技术转移转化中心、临汾开发区智创城、霍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园、襄汾开发区中试基地等项目,积极争取建设国家、省级重点实验室、企业技术中心、技术创新中心,构建布局合理、梯次衔接的创新平台体系。

创新主体提升工程。加强龙头企业市场竞争力和创新能力,持续抓好高新技术产业培育、中小微企业科技评价等重点工作,实施企业梯度培育行动,形成一批科技型企业,培育小巨人、隐形冠军等一批“专精特新”科技小微企业。

创新人才培养工程。制定创新人才与顶尖人才特殊培养和发展计划,加大技术创新与高质量人才投入,实施“科技领军人才引进计划”,引进国内一流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创新人才体制机制,完善创新创业政策。

第三章 实施换道领跑战略,聚力实现“六新”突破

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六新”突破的重要指示,以敢为人先的勇气和胆识抢先机,坚决打赢打好“六新”攻坚战、争夺战,推动我市在未来竞争中抢占制高点。

第一节 适度超前布局新基建

加快建设信息基础设施。实施光纤宽带网络升级改造工程,

优化升级移动通信网络,加快物联网建设,加快推进下一代广播电视网升级和建设,建设泛在连接、智能感知的信息通信网络。加大以5G、工业互联网、大数据中心、区块链、人工智能、科教基础设施等为代表的新型基础设施投资力度,加快构建结构优化、集约高效、经济适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积极发展融合基础设施。实施智慧交通提升行动计划,开展公路、铁路、轨道交通、航空等交通设施改造升级,构建先进的交通信息基础设施,推动电网、水务等传统基建数字化改造和智慧化升级。聚焦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社区服务等民生领域,扩大便民服务智能终端覆盖范围,推进人、车、桩、网协调发展,优化充电桩空间布局,增加老旧小区、交通枢纽等区域充电桩数量。

探索布局创新基础设施。积极发展支撑科学研究、技术开发、产品研制的创新平台,推进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科教基础设施、产业技术创新基础设施等建设。加大财政投入力度,支持建设创新基础设施。依托煤炭、焦化、钢铁、电力、装备制造等产业基础,引导企业与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合作共建创新基础设施。

第二节 瞄准前沿突破新技术

把握全球技术前沿态势,注重从应用端发力,聚焦制约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卡脖子”技术,打造和拓展新技术应用场景,支持新技术产业化规模化应用,率先在重点产业集群形成新技术优势领域。聚集新材料,重点解决材料领域科研难题和工业技术瓶颈问题,着力提升特种焦、精品钢和有色金属产

业基础能力和现代化水平,提升装备、材料、芯片、器件等核心关键技术和工艺水平。聚焦煤炭工业,支持煤矿企业采用先进综采设备和综采工艺,全力提高煤炭生产率和煤炭资源回收率;支持选煤企业使用先进技术,提高洗选煤质量,减少废弃物排放。聚焦装备制造业,引导企业采用新技术,推进铸造工业和锻造工业由基础铸造、基础锻造向精密铸造、精密锻造升级;支持铸造锻造企业由零部件生产向整机加工、系统集成升级,推进铸造和锻造企业向整机整套装备制造升级。聚焦能源革命,全力推广清洁能源消费技术,大力推广新型节能材料和节能型建筑;支持煤炭气化、液化等先进技术,推进传统能源新型化;鼓励煤成气企业研究开发勘探技术及转化利用技术,推动清洁能源产业链条不断延伸。聚焦现代农业,加强生物制药、中药现代化、有机旱作特色农业、农产品深加工等领域科技创新,引领农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到2025年,一批重点领域的前沿引领技术取得重大突破,新技术对经济转型的引领作用明显增强。

第三节 抢占先机发展新材料

把新材料产业摆在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的突出位置,以新型金属材料、新型碳基材料、前沿新材料等为重点,推动临汾新材料产业向规模化、高端化、效益化加快发展,打造全市新的经济增长点。新型金属材料,围绕铝合金、铜合金、镁合金和锂合金等有色金属合金新材料产业链延伸,重点发展航天特种型材、轻量化汽车零部件、建筑装饰型材、汽车、轨道交通、3C产品用轻质等合

金材料和加工型材,推动产业向一体化、规模化、低碳化和精深化方向发展。碳基新材料,联合企业、科研院所、高校,共同攻关,突破一批先进碳基材料产业化关键共性技术和核心应用,促进产业链向上下游延伸,加强产业化培育和市场应用拓展,打造碳基新材料集聚区。前沿新材料,积极引进一批高端人才和顶尖技术,开发针状焦在新能源锂电池、超高功率器件、导电电极等产品中的应用;积极发展石墨烯粉体、石墨烯薄膜、石墨烯复合材料、汽车用石墨烯复合材料、石墨烯基导热膜等石墨烯材料;培育发展特种纤维增强不饱和聚酯树脂、聚丙烯酸酯、聚氨酯、玻纤增强热塑性片材、纤维增强片状模塑料等碳纤维复合材料。

第四节 聚焦高端打造新装备

把打造新装备、实现装备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作为转型发展的重中之重,以汽车及零部件、工程机械、煤机装备、智能制造装备、家电及零部件和轨道交通装备为重点,推动装备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到2025年,打造3个特色装备产业基地,装备制造业工业增加值占比达7%。汽车及零部件,依托汤荣机械、东鑫、华翔集团等龙头企业,构建以核心零部件为重点,以整车制造、汽车产业配套为补充的产业格局,打造全国知名的汽车及零配件制造基地。智能制造装备,重点发展高档数控机床及基础制造装备、工业机器人零部件(煤矿机器人、涂装机器人、搬运机器人、装配机器人)、增材制造(3D打印)和智能穿戴等,着力培育壮大智能制造装备及产品。工程机械装备,重点发展高马力、大吨位、智能型叉车、挖掘

机、装载机、起重机、路面机械、混凝土泵车及其他高附加值新型工程机械成套装备设施；做大做强工程机械平衡、连接、结构部件，履带板、圆锥衬板及工程机械基础耐磨材料等基础产品。煤机装备，依托平阳重工等企业，以掘进机、采煤机、刮板运输机和液压支架为核心，重点开发全断面掘进机、钻爆破岩掘进机和悬臂式掘进机，总功率3000千瓦左右的大型电牵引采煤机系列产品。家电及零部件，依托华翔集团，重点生产活塞压缩机、转子式压缩机、涡旋压缩机等品类，进一步生产压缩机整机；积极引进以风机、蒸发器、冷凝器、节流部件、温度控制器等为代表的零部件企业，发展白色家电整机制造。轨道交通装备，围绕高速、重载、快捷方向，发展高速列车、重载列车、城市快捷轨道装备、工程养护装备等产品和动车组轮对总成、齿轮箱等关键零部件。

第五节 发挥优势做强新产品

聚焦“国家所需、临汾所能”，加快科技含量高、品牌附加值高、产业关联度高、市场占有率高的新产品研发生产，力争开发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拳头产品。以发展精细高端化工为主线，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推进焦炉煤气制天然气、煤焦油深加工延伸针状焦石墨电极、粗苯加氢制精苯、苯酚、焦炉煤气制乙二醇、LNG等精深加工项目，形成聚乙烯、聚丙烯、二甲苯(PX)、乙二醇(EG)等“醇、烯、气、苯、油、氨”特色高附加值系列产品。发展先进轨道交通用钢、汽车整车及零部件用钢、船舶用钢、海洋用钢、航空航天及国防工业用钢等关键部位

特钢产品；培育发展特钢品种和进口替代特钢新产品。发展可穿戴智能设备、智能车载设备、智能无人机飞行器、服务消费机器人等智能消费设备；积极发展液压及液力元件、轴承、阀门、泵、密封件、紧固件、弹簧等智能关键基础零部件；支持发展金属构件、集装箱、金属压力容器等金属制品。聚焦中药材加工业，引导和支持种植户和加工企业使用先进技术，开发新产品。聚焦农产品精深加工业，开发具有临汾特色的农产品，做优做强区域公用品牌，支持培育企业产品品牌。到 2025 年，新产品开发项目实现快速增长，品牌竞争力、影响力大幅提升。

第六节 跨界融通培育新业态

突出数字化引领、撬动、赋能作用，着力推进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民生服务深度融合，推广智能制造新模式，建设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开展关键岗位“机器换人”，促进装备、生产线、车间和工厂向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迈进。积极开展物流大数据应用试点示范，引导企业应用智能化物流装备，培育一批智慧物流示范园区和企业，推进物流企业实施“互联网+高效物流”，扶持“互联网+”平台型物流企业发展。推进智慧临汾建设，打造城市大脑，探索推动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技术在城市管理场景的运用，推动智能管理。借助大数据、云计算、移动互联网、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推进商业模式、技术手段和服务理念创新，培育平台经济、共享经济、体验经济等新业态，积极探索“旅游+”“教育+”“文化+”“农业+”等新业态。

第四章 实施非均衡发展战略,加快发展绿色多元现代产业

坚定不移实施非均衡发展战略,加快优势转换步伐,以四大优势产业链升级为方向,集中力量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努力打造具有临汾特色的新兴产业集群,统筹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构建高质量转型发展的绿色现代产业体系。

第一节 加快培育新兴产业集群

对照山西省十四个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发展方向,依托临汾产业发展优势,突出产业发展重点,加快构建新兴产业集群梯次发展体系。重点培育和壮大信息技术应用和创新、煤机智能制造、大数据融合创新、碳基新材料、特种金属新材料、先进轨道交通装备、生物基新材料、光伏、节能环保、通用航空、现代医药和大健康等产业集群。聚焦产业链深入实施“链长制”强链补链,加快培育和引进“链主式”企业,发挥技术示范、品牌辐射、产业链整合等方面引领作用,实现大加小企业融通发展。强化与领军企业深度合作,加大关键技术研发和市场开拓力度。坚持园区承载,以产业集群建设推动生产、生活、生态融合发展。探索“核心承载区管理机构+投资建设公司+专业运营公司”建设新模式,推进核心承载区加快向企业综合服务、产业链资源整合、价值再造平台转型。到2025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占比达到全省平均水平,成为支撑全市经济增长的重要动力源。

专栏 4-1 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培育工程

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集群工程:紧抓我国信创产业国产化机遇,坚持“安全可替代”方向,实施临汾开发区信创产业生态基地、尧都区优炫信创产业园等项目,培育更多具有行业特色、产业优势和规模效应的信创企业,激活产业聚合能力,推进临汾市信创产业差异化战略布局。

煤机智能制造产业集群工程:以煤矿智能化建设为契机,以平阳重工、霍煤集团、霍州鑫炬等重点企业为龙头,围绕煤炭精细化勘探、智能化开采等领域开发新技术和智能化成套装备,将临汾打造成煤机装备制造生产基地。

大数据融合创新产业集群工程:以高端数字产品研发、人工智能产业发展及工业数字化应用为方向,积极建设临汾大数据中心,谋划建设临汾人工智能科技产业园,推进华为云(临汾)工业互联网创新中心建设,大力发展尧都高新区百度人工智能基础数据产业园项目,加快建设大数据产业集群。

碳基新材料产业集群工程:大幅提升以煤作为原料和材料的使用比例,加快石墨烯原料加工和应用,以安泽经济区、山西焦煤洪洞循环经济园区、曲沃经济开发区、襄汾经济技术开发区等为重点,大力发展碳纤维复合材料、碳基负极新材料、石墨烯材料及碳基新材料的应用,打造碳基新材料产业链。

特种金属新材料产业集群工程:聚焦汽车、轨道交通、高端装备、电子信息、通用航空、装配式建筑、矿山机械等应用领域,以北铜铜业、春雷铜材、品诚元拾等龙头企业为引领,围绕铝合金、铜合金、镁合金和锂合金等有色金属合金新材料产业链延伸,重点发展航天特种型材、轻量化汽车零部件、建筑装饰型材、汽车、轨道交通、3C产品用轻质等合金材料和加工型材,推动产业向一体化、规模化、低碳化和精深化方向发展。

先进轨道交通装备产业集群工程:围绕高速、重载、快捷方向,发展高速列车、重载列车、城市快捷轨道装备、工程养护装备等产品和动车组轮对总成、齿轮箱等关键零部件,重点推进实施山西福川工业 4.0 智能制造工厂及智慧交通、云轨货运客运线路项目。

生物基新材料产业集群工程:依托临汾生物质资源和煤化工基础,以山西焦煤洪洞循环经济园区为引领,对煤焦油中纯化合物进行提纯或延伸,重点发展酚类、喹啉及萘等产品及其衍生物。打造生物基新材料产业基地。

光伏产业集群工程:加大光伏系统效率和可靠性技术攻关,加快新技术创新研发应用和迭代升级。利用闲置荒山和综合开发的土地资源开发光伏发电项目,发展集中式光伏电站;积极推进分布式光伏应用,加快推进工业园区、物流园区、公交站场、大型停车场分布式光伏应用;鼓励企业和学校、医院大型公共建筑安装分布式光伏系统;结合新型城镇化和新型农村社区建设分布式光伏屋顶系统。

节能环保产业集群工程:创新商业模式,以三水能源等企业高效节能装备及零部件发展为引领,发展矿产资源回收利用技术和设备,开发建筑垃圾分选技术和设备,发展废旧产品回收技术和装备。加快推广技术研发、产品设备生产、咨询服务、环保工程设计与施工、污染治理设施运营服务等,加强链条互补合作,带动上下游产业发展。

通用航空产业集群工程:立足临汾航空产业发展基础,超前布局航空研发、制造、运营、服务全产业链,探索发展以新型通用飞机、新型直升机、无人驾驶飞机等飞行器整机及其关键零部件为主的民用飞机及专用装备。积极发展以航空维修、航空物流、航空商务、航空运营支持服务等为主的航空服务业。

现代医药和大健康产业集群工程:以智能化、服务化、生态化为发展方向,以化学制药、现代中药为抓手,积极推进行业制造高端化、中药加工现代化。加快培育生物制药、医疗器械产业,招引一批成长性好、创新力强的领军企业,将临汾打造成全省重要的生物医药基地。

半导体产业集群工程:抢抓国产替代发展机遇,加速实现5G通信、深紫外LED、红外探测等领域重大产品规模化生产,重点推进山西光宇半导体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山西飞虹微纳米科技有限公司等企业提质扩规。

光电产业集群工程:瞄准关键材料、关键工艺、核心器件等重点领域,重点推进甘亭工业园氮化镓基深紫外光源产业化等项目,加快形成光材料—光源器件—系统/设备/终端产品产业链条。

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产业集群工程:围绕电动、甲醇、燃气三大方向,积极支持汽车配套产业及基础设施建设,实施侯马开发区格润时代新能源工程车等项目,发展纯电动装载机组装、生产、销售、物流运营、充电平台等产业链条。

第二节 推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

煤炭产业。抢抓能源革命综改试点战略机遇,积极淘汰煤炭落后产能,促进煤炭发展新旧动能转换,拓展能源及相关产业链条;大力推进“智能+”技术改造,加快智能化煤矿建设,把能源技术及其关联产业培育成为带动产业升级的新增长点;落实好煤炭优势转换政策,实施优势转换战略,把煤炭优势转换为电力优势,把电力优势转换成电价优势。

冶金产业。以“产业集聚、装备提档、排放达标、产品提质”为目标,进一步优化钢铁产业布局,以山西晋南钢铁集团为龙头,以曲沃通才、襄汾中升等钢铁企业为重点,继续推进冶金设备的升级和冶炼技术的提升,大力推进钢结构的调整和钢产品质量提升,丰富产品类别,延伸产业链条,提高产品附加值。

焦化产业。以科技创新为引领,以项目大型化差异化和产品高端化为路径,引导焦化企业“退城入园”“退川入谷”,加快转变焦化产业发展方式,走节能环保型绿色发展之路,延伸产业链,生产高附加值的化工产品,加强在环保概念下的副产品综合利用,节能增效,实现产品多元化发展。

电力产业。以市场化、法治化、公平性、可持续为方向,落实战略性新兴产业电价支持政策体系,以电价优势集聚先进生产要素,吸引、培育、壮大新兴产业集群;继续强化煤电的清洁生产,以发展高效、清洁绿色煤电为主要内容,大力优化和调整电源结构,推进电力产业优化升级;淘汰落后燃煤机组,进一步提升煤电高效清洁

发展水平。

建材产业。依托丰富的粉煤灰、煤矸石等工业废物和石灰岩、高岭土、石膏、紫砂等矿产资源,加强技术创新和应用,发展新型墙体材料、装配式建筑等新型建筑材料;瞄准高端,重点发展特种玻璃深加工产品,拓展发展高性能纤维及制品制造。

专栏 4-2 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工程

煤炭产业改造工程。加快推进煤炭产业的转型升级,积极推动安泽开发区“五化一转”能源产业综合创新示范基地、乡宁焦煤集团千万吨级 5G+ 绿色生态智能矿山、霍州煤电集团安泽“煤电化”一体、蒲县煤炭集运站及输煤管廊、巨同塬煤业年产 120 万吨智能化改造等项目。

冶金行业转型工程。发挥龙头领军企业作用,提升行业竞争力,加快建设天丰钢构产业园、通才工贸有限公司 40 万吨合金钢、晋南钢铁集团 3 号 1×1860 立方米高炉和 1×150 吨炼钢转炉及配套设施等项目。

焦化产业升级工程。推动焦化产业绿色发展,实施闽光新材料年产 4 万吨高性能碳负极材料及焦化转型升级、华恒新能源 7.6 亿立方米/年焦炉煤气综合利用、宏源焦化 216 万吨/年顶装焦炉及配套化产建设、科鑫炭材料有限公司 20 万吨/年甲醇联产 6 万吨/年合成氨配套 160 万吨/年焦化、万鑫达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168 万吨/年炭化室高度 6.25 米捣固焦化升级改造、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144 万吨/年焦化、古县泰达焦化年产 200 万吨顶装焦炉及配套化产建设等项目。

电力产业优化工程。进一步升级电力产业,加快推进现役煤电机组升级改造,强化煤电清洁生产,大力发展高效清洁煤电,淘汰落后燃煤机组,加快低热值煤发电项目建设。

建材产业提升工程。发挥资源优势,优化产能布局,积极推进临汾市 120 万吨/年铁尾矿煤矸石资源化整体利用、天筑兆光绿色建材园区工业固废综合利用项目(二期)、大地华基建筑垃圾及工业固废资源化利用等项目。

第三节 提质振兴现代服务业

大力发展现代物流业。紧抓临汾被定为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的重要契机,以打造开放联动新枢纽为目标,重点推进山西方略国际陆港物流园、洪洞龙马物流园和各县域物流中心建设;推动公路网络互联互通,建设全国性铁路货运枢纽,形成四通八达的物流大通道;加快发展航空物流、商贸物流、电商物流、快递物流、冷链物流等专业物流;积极开展物流大数据应用试点示范,提升物流信息化水平。“十四五”期间,力争全市物流业增加值年均增长10%左右。

提升发展商贸服务业。以扩大高品质、多样化、个性化的消费需求为主线,大力发展商圈经济,推进华夏国际商贸城、星河湾等城市综合体建设,鼓励大型商贸中心和特色商圈升级,打造体验式智慧化商圈;积极发展夜间经济、假日经济等消费新业态,打造未来时光沉浸、社区邻里生活等消费新场景,推广非接触性消费、直播电商等消费新模式,打造区域消费新地标;加快发展电子商务,完善城乡流通体系,优化城乡商业网点布局,全面激活城乡消费市场活力。“十四五”期间,力争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7%左右。

重点发展制造服务业。抢抓产业跨界融合发展新机遇,促进生产性服务业向制造业生产全流程、全产业链渗透,推进服务业与制造业深度融合,引导企业加大技改研发和自主创新投入,鼓励企业建立工业设计中心,大力发展工业设计服务;综合利用5G、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发展大批量个性化

化定制服务；鼓励制造业企业发展软件开发、软件测试、系统租赁以及工业设计、研发服务、知识产权服务等外包服务，提高行业整体配套能力和核心竞争力，打造全省“两业”融合发展样板区。

加快发展现代金融业。以服务实体经济为目标，进一步优化金融生态环境，加大银行、保险、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引进力度，支持晋商银行、尧都农村商业银行等本地法人金融机构发展，探索建立市级股权交易所；鼓励发展科技金融、普惠金融、消费金融、绿色金融等金融产品和专营机构，推动小微企业贷款资产支持证券和金融债券发行工作；支持引导银行机构加大对优势行业的中长期贷款和创新企业的首贷支持力度，健全银政企合作长效机制，持续推动企业进入多层次资本市场融资。“十四五”期间，力争全市金融业增加值年均增长6%左右。

积极发展健康养老业。围绕“健康临汾”建设，以医疗服务、养生养老、老年教育、健康体育突破发展为着力点，全面实施“136”兴医工程，加强医疗卫生、养生养老机构建设；发挥侯马市全国医养结合试点城市带动作用，推进医养融合发展，重点支持临汾中西医结合医院、侯马怡之福医养中心等医养结合试点建设；创新服务模式，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健康养老产业深度融合，积极发展智慧健康养老；创新“康养+”服务业态，提高健康养老产业供给能力。

推动发展商务服务业。积极引进和培育商务企业，重点发展会展服务，做大做强“大河文明国际旅游论坛”“世界果业发展高

峰论坛”等高端论坛,全力办好大槐树寻根祭祖节、云丘山中和文化节、壶口国际文化旅游节、乾坤湾黄河音乐节等节事节庆活动;以中心城区、经济技术开发区、保税区为主导,大力发展总部经济和楼宇经济;引进知名人力资源服务企业,推进建设临汾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实现供需精准对接;积极发展职业教育与培训服务,规划建设临汾创业实训孵化基地,培养一批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提升“临汾技工”影响力。

培育发展社区服务业。推进建设城市邻里中心,打造“15分钟社区生活圈”;积极对接新百、永辉等大型商业企业,大力发便利店、社区菜店,建设社区便民商圈;引导餐饮、家政等生活服务企业积极下沉社区,完善家政服务、养生服务、养老服务、社区照料、病患陪护、托儿托幼、物业管理、殡葬服务等社区服务;推动开展“智慧社区”试点工程,推广定点收寄、定点投递、预约送餐等“无直接接触配送”服务模式,探索推行社区体验式电商、社区无人零售等新模式。

专栏 4-3 现代服务业提质振兴工程

现代物流发展工程。加快推进临汾市山西乡宁焦煤集团千万吨级5G+绿色生态智能矿山及现代物流园配套新型基础设施、隰苑电商服务园建设项目和晋西现代物流园、晋南国际农产品物流园、霍州市城北现代物流园区、永和县现代物流仓储基地、博翔农副产品物流园区、冷链物流基础设施、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2-3-10-8”物流节点网络体系、粮食和应急救灾物资仓储物流和产业园区等项目。

商贸服务优化工程。大力发展商贸服务,加快推进临汾市尧都区红星美凯龙、山西华夏国际商贸城、星河湾商业综合体及高端住宅、尧都区东城城市综合体、侯马市商业综合体、吾悦广场综合体及精品住宅等项目。

制造服务推动工程。以业务流程外包为主要形式,促进服务业与制造业深度融合,推进制造业企业发展软件开发、软件测试、系统租赁以及工业设计、研发服务、知识产权服务等外包服务,推动制造服务发展。

金融业加强工程。集聚发展普惠金融、基金管理、股权众筹、孵化器等高成长的优质新型金融企业及其他配套机构,推进创新金融产业园建设项目,利用网络技术以及数据库技术汇总金融信息,推进翼城智慧金融发展中心项目,加快临汾现代金融街区项目,吸引知名金融机构入驻。

健康养老发展工程。积极推进全市医疗卫生基础设施建设、侯马怡之福老年养护中心、德孝康养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养老院及康复医院、霍州七里峪康养小镇、襄汾县福寿康养项目、古县麦沟河休闲养老中心、中国·临汾姑射山仙洞沟文旅康养小镇、大宁县医养康一体化建设工程等。

商务服务提升工程。重点发展会展服务,积极推进临汾国际会展中心建设项目,大力发展总部经济和楼宇经济,推进建设晋南总部经济基地项目、临汾市总部产业园项目、临汾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引进知名人力资源服务企业,规划建设临汾创业实训孵化基地,发展职业教育与培训服务。

社区服务强化工程。推进培育发展社区服务业,推进社区网络智能服务、社区在线教育平台、社区网络医院、社区数字化管理,积极推进“未来社区”基础服务平台项目,打造面向未来社区的新型智慧治理模式。

第五章 实施优势转换战略,着力增强能源革命牵引力

贯彻落实“四个革命、一个合作”能源安全新战略,以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为统领,加快用能结构和方式变革,构建绿色多元清洁能源供应体系,推进能源合作开放,建成具有特色、亮点的国家新能源产业集群和示范基地。

第一节 构建绿色多元清洁能源供应体系

推动煤炭清洁高效开发利用。稳定产能,提升价值,将煤炭产能规模控制在1亿吨以下,通过提升煤炭转化率提高煤炭资源附加值。加快煤矿绿色智能开采,推广充填开采、保水开采、无煤柱

开采等绿色开采技术,推进“5G+”智慧矿山建设。推广煤与瓦斯共采技术,瓦斯综合回收利用率提高至85%以上,探索实施煤炭地下气化途径。推进煤炭分质分级梯级利用,大力发展与资源禀赋匹配的煤基多联产项目。

探索煤成气优势转换路径。在永和、大宁、吉县、隰县、安泽、古县等煤层气、页岩气、致密气富集地区开展“三气”综合开发试点,把资源优势转换为用气价格优势,吸引新兴产业项目落地发展。鼓励发展煤成气制氢项目,认定2个以上煤成气制氢园区载体。加大沁源-古县、大宁-吉县、古县永乐区块气源开发利用,推动煤成气增储上产;实施大宁-吉县、永和-隰县输气管道等项目建设,加强管网互联互通;探索实施永和地下储气库、大宁煤成气保供基地,提升存储能力。推进西山片区石楼西区块、大宁-吉县区块、延川南区块和东山片区沁南区块、马必东区块等区块矿权企业打造新型现代化资源高效开发示范,加大中国石油永和、大宁、安泽,中国石化吉县、乡宁等在东山、西山重点区块的非常规天然气勘探开发力度。完善非常规天然气配套管网规划、建设,鼓励地下储气设施和销售平台建设。2025年,力争非常规天然气基础产能达到150亿立方米/年。

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统筹考虑电网条件和生态环境承载能力,利用采煤沉陷区、荒山荒坡等难利用土地发展集中式光伏光电项目;鼓励采用建筑墙面、屋顶、交通等发展立体式、分布式光伏。协同发展互补式系统,支持风光互补、农光互补等发电系统项目。提升新能源消纳和存储能力,推进“新能源+储能”应

用,推动新能源在可再生能源消纳、分布式发电等领域的广泛应用。积极发展太阳能制氢、焦炉气制氢、干热岩制氢等低成本制氢工艺技术,壮大氢能源产业规模。积极推进水能开发,建成吉县抽水蓄能电站等水能开发示范项目。积极发展生物质能,推进农林生产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生产折标煤总量占全部能源生产折标煤总量的比例提高至10%以上。

推进重大能源基地和设施建设。推动西山新型综合能源基地、东山现代煤化工氢能发展基地、中部平川清洁低碳用能示范基地建设,依托基地建设全力打造世界一流现代化能源企业。推进重大能源设施建设,大力发展战略区智慧电网,鼓励开发区、乡镇、村庄、社区加快建设智能微电网,推进重点医院、园区、企业等建设或改造“双电源”设施。强化地上高压通道、地面能源交通专线、地下天然气输送通道等立体式能源外送通道及智能调度系统建设,进一步提高能源输送安全通道建设水平。

专栏5-1 现代能源体系建设工程

煤炭清洁高效开发工程。实施临汾市煤电集团连采连充绿色开采项目、凤凰台煤业矿山智能化建设项目、临汾市2000万吨焦化化产下游高端新材料项目、洪洞县煤矿资源增扩及现代化智能矿井建设项目等。

煤成气优势转换工程。全力抓好“三气”综合开发试点工作,持续加大煤成气勘探开发力度,实施大宁—吉区块、古县永乐北区块、安泽南区块、隰县石楼南区块、中石油华北油田分公司沁南西区块、山西沁水盆地马必区块等煤成气勘探开发项目。

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工程。实施中广核风力发电、翔润新能源有限公司霍州师庄乡200MW光伏发电+储能融合示范工程、茂德风电、大宁县风电场、汾西县200WM太阳能碟式光热电站、乡宁县800MW光伏—储能—氢能转化融合发展示范等项目。

第二节 强化绿色低碳能源消费

积极落实能耗“双控”要求。坚决完成国家、省能耗“双控”目标要求。加强煤炭、化工、建材等重点行业节能监测及能耗水平监管，建立重点能耗企业名单，建设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实行用能预算管理，将用能指标优先保障居民生活和新兴产业用能需求，通过节能挖潜和淘汰落后等措施，腾出用能空间。鼓励重点行业企业落实合同能源管理制度，将先进值能耗指标作为重点能耗行业新建项目的条件，支持现有重点企业节能改造。

加大清洁能源替代力度。加快传统产业智能化、清洁化改造，全面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大力实施电能替代工程，巩固清洁取暖成果，持续提高城镇、农村清洁取暖覆盖率。扩大天然气覆盖范围，加快乡镇、近郊村庄等天然气管网设施延伸，鼓励偏远乡村液化天然气配送站点建设，提升城乡居民清洁能源可获得水平。加快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发展装配式建筑，提高新建建筑能效水平，提升绿色建筑标识项目数量。推广使用新能源汽车，提高绿色出行比例。

第三节 提升能源对外开放合作水平

加强跨区域能源合作。积极融入“能源丝绸之路”建设行动，推动能源企业全面参与“一带一路”国际能源合作，推动能源装备、技术和服务“走出去”“引进来”，拓展能源国际合作新空间。积极融入京津冀能源协同发展行动，完善区域能源协作和利益补偿机制，加强能源东进南下外输通道建设，拓展能源消费新市场、

新领域。

优化能源开发模式。加强与专业机构、重点企业、研发中心沟通合作,优化能源技术合作模式,确保能源开发技术水平保持引领优势。深化国有能源企业改革,强化能源领域国有资本金、参股比例控制,优化能源领域国有资本布局。推进数字化、证券化、精细化“三化改革”,以电力、燃气管网等优质资产为基础,培育孵化权属清晰、收益稳定、特色突出的优质能源设施项目,促进能源领域投资良性循环。

第六章 实施扩大内需战略,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

立足国内大循环,牢牢扭住扩大内需战略基点,坚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战略方向,发挥优势、补齐短板。积极推动国际大循环,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推动形成更高水平供需动态平衡,培育高质量发展新优势,把临汾打造成为双循环新发展格局下重要节点城市。

第一节 深度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

促进内需和外需协调发展。紧紧抓住国家构建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有利时机,推动建立内外贸一体化机制,有效联通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积极对接京津冀、长三角、大湾区等国内优势市场,拓宽优势产品合作、先进技术合作领域,抢占内需优势市场阵地。积极参加和借力广交会、中部农博会、国际旅游博览会等国内合作交流重大展会活动,大力开拓外需市场。以国内国际优势

市场需求反向带动全市产业变革升级和产品迭代升级。

打通内外贸市场联通“堵点”。对标国际惯例,促进内外贸法律法规、监管体制、经营资质、质量标准、检验检疫、认证认可等衔接,用足用好财政、金融、税收、社保以及政府采购等各类惠企政策,帮助企业开拓国内外市场,建立内贸流通企业与外贸企业生产链条上下游对接机制,落实内外销产品“同线同标同质”工程。积极借力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中欧投资协定、中韩自由贸易协定,主动参与“一带一路”、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支持在有条件的开发区设立国际合作产业园区,实施贸易投资融合工程,推动优势企业“抱团出海”。

推动对外贸易稳步增长。积极搭建贸易促进平台,加快发展跨境电商,进一步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加快培育出口竞争新优势。加快培育外贸新主体,支持重点龙头企业开展对外经济合作,探索设立外贸公共服务平台,为外贸企业提供对外贸易咨询,进出口相关资质的申领、退税、核销、物流、报关、报检、信保、融资等“一站式”全程免费指导服务,提升外贸综合服务水平,促进企业开展外贸进出口业务。继续鼓励有实力、信誉好的企业走出去,培育一批发展前景好、国际竞争力强、出口附加值高的企业集群。

第二节 切实强化消费基础性作用

充分激发传统消费潜力。完善消费政策,有序取消行政性限制消费购买的规定,推动汽车等消费品由购买管理向使用管理转变。促进家电等保有量大的耐用消费品更新消费,完善废旧家电

回收处理体系,支持开展家电以旧换新活动,推动家电消费更新升级。积极发展住房租赁市场,促进住房消费健康发展;推动养老、托育、家政等服务标准化、品牌化,大力增加高品质服务供给。

积极发展新型消费。培育互联网+教育/医疗/旅游/养生等消费新业态,促进消费模式向场景化、体验式、互动性、综合型转化,打造新零售示范企业和高品质商圈,积极发展“新零售”,引导消费向绿色化、数字化方向转变,带动消费结构升级。积极拓展旅游、文化、体育、健康、托育、养老、家政、物业等消费新业态,加快发展会展经济、网红经济、体育经济,鼓励共享出行、餐饮外卖、团购、在线购药、共享住宿等消费新模式。开展夜间时尚购物消费活动,依托中心城区核心商圈建设休闲购物型夜间经济集聚区。发展假日经济新业态,释放居民节假日消费潜力。

挖掘农村消费新潜力。充分发挥邮政系统、供销社系统和信息进村入户工程现有农村网点布局优势,实施“快递进村”工程,引导支持电商、快递企业在乡镇和农村建设服务网点,完善乡镇和建制村邮政快递末端网点布局,实施农村地区快递物流配送功能全覆盖。鼓励商贸流通企业向农村多渠道延伸、渗透,设立以连锁经营等为主要内容的现代商业网点,加快推广农产品“生鲜电商+冷链宅配”“中央厨房+食材冷链配送”等服务新模式,补齐农产品冷链物流设施短板,建设规划城乡融合新型消费网络节点。

第三节 充分发挥投资关键性作用

加大重点领域投资力度。树牢“项目为王”理念,聚焦重点领

域和薄弱环节，实施一批重大战略项目。抢抓国省布局支持“两新一重”建设契机，加快交通设施、城市建设、水利、农业农村等领域重大项目推进，为临汾发展提供基础支撑。聚焦“六新”、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传统产业提档升级、产业链延伸等，持续谋划重大项目，牵引全市转型高质量发展。着力改善民生，重点支持医疗、教育、就业、养老、文化等领域项目实施，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

有序有力开展项目建设。用好项目管理库，一体化推进省市重点项目、转型标杆项目、年度建设项目、谋划储备项目，做到全口径调度，全流程服务，全要素保障。推进开发区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标准化厂房等建设，提升开发区承载能力。完善项目推进机制，深化项目建设 10 项常态化机制，开展领导包联、前期手续办理月、集中开工、入企服务、转型标杆项目攻坚、“三个一批”等活动，确保项目早落地、早建设、早投产。

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加强政府投资管理，合理编制政府投资年度计划，提高政府资金的使用效率，充分发挥政府投资的引导带动作用。做好中央资金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管理工作，做到投向精准，不断优化投资方向和结构。引导激活社会领域投资，降低民间投资准入门槛，规范有序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引导社会资本通过多种方式开展合作，打造投资洼地。探索开展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试点，推动基础设施投融资市场化、规范化健康发展。

第七章 实施数字临汾战略,加速经济社会数字化转型

抢抓新一代信息技术创新发展契机,着力推动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数字化治理、数据价值化互促共进,以数字经济新型生产关系为基础,培育壮大数字经济新动能。

第一节 推进数字产业化进程

积极培育数字产业。聚焦优势产业核心环节,加快发展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物联网、5G、区块链等新兴数字产业。加强与运营商合作,加快建设5G基站,发展基于5G的大数据产品及服务,争创5G商用先行区和创新应用示范城市。依托尧都高新区,建设临汾大数据中心,布局建设县级数据中心,发展高端智能产品研发、电子商务、智慧生活等数字业态。谋划建设临汾人工智能科技产业园,布局智能网联汽车、无人机、智慧医疗、区块链金融、数字风控、智能支付等人工智能产业。

建设数字产业载体。大力推进互联网平台经济发展,积极推进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建设专业化行业性电子商务平台。鼓励县(市、区)利用城镇低效用地、工业园区二次开发整合一批传统产业园区,建设数字经济专项园区、数字经济创新平台、数字经济创新孵化器等载体。加快建设智慧园区综合服务平台,推进省级及以上开发区互联网解析结点接入,省级及以上开发区均建成智慧型开发区。推动园区之间、园区内企业之间通过网络、平台等载体进行创新资源、生产能力、市场需求对接,提高企业闲置资

产利用率和资源整合能力。

第二节 加快产业数字化发展

开展企业“上云用数赋智”行动。支持互联网平台型龙头企业延伸服务链条,搭建教育、医疗、餐饮、零售、制造、文化、商务、家政服务等细分行业云。推进“VR 全景智慧旅游地图”“一键游临汾”等智慧旅游项目,鼓励景区推出云游览、云观赏服务。支持互联网企业与医疗机构协同创新,全面推进医疗机构电子病历共享和电子医学影像共享,实施远程医疗和卫生服务。积极发展远程教育,鼓励和支持开展云课堂等智慧教育业务。应用 5G、VR、AR 等数字技术,微信、抖音、直播平台等多媒体,广泛开展网上阅读、网上学习、网上传授、网上咨询等文化活动,应用新技术和装备更新广播电视台、报纸等传统新闻媒体,提高文化工作服务能力。

开展企业数字化改造行动。推动工业数据分类分级、采集、汇聚、共享和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工作,全面构建工业互联网网络、平台、安全体系,在装备制造、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等重点领域,推广智能制造新模式,开展智能制造试点示范,建设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引导企业更新自动化(智能化)装备或利用智能化技术改造非自动化装备,开展关键岗位“机器换人”、关键环节“设备换芯”,促进装备、生产线、车间和工厂向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迈进,加快制造业企业应用工业互联网,发展网络协同制造。着力培育服务型制造业、个性化定制等新业态新模式,鼓励企业利用新一代信息技术创新生产、组织和商业模式。

第三节 推动治理数字化建设

做强“城市大脑”公共服务平台。依托“临汾智慧城市云”平台，建设统一的政务服务管理系统，推广使用亲民实用、快速便捷的政务服务 APP。推进“互联网 + 监管”系统运用，建设城市运行管理指挥中心，推进“雪亮工程”建设，加快智慧城管、智慧消防、智慧气象、智慧管网、智慧环保、智慧交通等新型智慧城市综合管理体系建设，建设居民数字资源服务平台，建设养老服务管理平台，打造城市智能中枢。

提高基层公共服务信息化水平。加快建设数字乡村，强化新一代信息技术在现代农业、农村治理等领域应用，开展数字乡村建设试点。推进基层数据共享和业务协同，全面实现基层信息收集、分流交办、执行处置、日常督办、评价反馈、督查考核的全流程、在线化闭环管理，社会管理由中心化转向多中心化、网络化、全覆盖；依托平台加快数据共建共享共用，进一步推动基层治理从数据碎片化到数据关联化、应用条块化到应用协同化、服务割裂化到服务一体化的转变。

第四节 促进数据价值化应用

规范数据采集与共享。制定、实施数据标准规范，统一信息资源规范性、准确性和一致性，构建不同主体的数据采集、共享机制，加快跨部门、跨系统、跨区域数据的开放共享，逐步建立政府部门、企业等各主体间数据共享的公共服务体系，推动各类主体间数据互联互通，逐步完善数据要素生态体系，促进社会数据资源价值转

化。围绕“监测、分析、预测”等，深化在生产制造、社会信用、医疗卫生、交通运输、社会民生等领域的数据采集与应用。

大力培育数据要素市场。加快数据资源化、资产化和资本化体系建设，建立数据登记确权体系，构建数据确权基本框架，推动数据生成、使用、采集、存储等各环节确权。围绕数据资产评估与定价，从行业特点、资产特征等多维度，探索建立数据价值评估模型，推动数据资产价值实现。探索建设大数据交易中心，完善数据交易、结算、交付、安全、管理等综合性配套服务，为数据拥有者提供数据交易变现渠道，为数据开发者提供统一的检索、开发平台，为数据使用者提供数据来源及应用产品。

夯实数字安全基础。制定规范的数据质量监督、问责方案，构建数据安全体系，推动形成数据质量管理闭环，降低敏感信息数据被窃取、篡改风险，提升数据质量及安全保护。建立数据隐私、安全保障机制，针对数据造假、数据泄露、数据滥用等行为，建立完善数据监管治理机制，制定数据隐私保护制度和安全审查制度。促进公共数据资源在风险可控原则下最大程度向社会开放。

专栏 7-1 经济社会数字化转型重点工程

5G 网络建设。推动 5G 与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等技术的交叉融合，赋能制造业转型升级和优化发展，加快 5G 网络建设，基本实现城区、乡镇、重点商圈、企业圈全覆盖。

数字经济。建设一批聚集度高、规模效益好的数字产业园区。建设临汾大数据中心、霍州人民网大数据中心等项目，布局建设县级数据中心。加快推进百度人工智能基础数据标注及产业园、优炫信创产业园等项目。开展企业“上云用数赋智”行动，加快推进限额以上服务企业、规上工业企业“上云用数赋智”，提高“云平台”使用率。

数字社会。利用网络技术、数字技术和人工智能技术推动生活性服务业数字化。支持霍州、洪洞、襄汾、乡宁、安泽、大宁等县建设智慧城市。开展数字乡村建设试点,每个县(区)年均建设数字乡村示范点2个。实施城市智慧水务、智慧停车平台建设等项目。

数字政府。积极运用5G、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技术,加快构建全市“一朵云、一张网、一平台、一系统、一城墙”,提升政府治理能力和水平,建设临汾市“城市大脑”公共服务平台和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

第八章 实施新型城镇化战略,持续促进区域协同发展

坚持以省域副中心城市建设为引领,一体推进中心城区、大县城、特色城镇和美丽乡村四级统筹发展,提升城市要素集聚力、核心竞争力和综合承载力,统筹推动区域、城乡协调发展。

第一节 优化城镇发展布局

围绕临汾省域副中心城市定位,坚持“强化区域功能支撑、突出城市发展重点、拓展地区优质空间、优化片区发展定位”的思路,构建“一轴双翼,三城多点”总体空间布局。“一轴”即“一市四区”和霍州组成的发展主轴,发挥“一轴”城市带的优势,实现同步推进、同步建设;“双翼”即沿黄、沿太岳两大板块,发挥区域协调作用,实现组团式发展;“三城”即东城、西城、主城这一中心城市核心区域,强化城市品质塑造,打造具有临汾特色的精致城市;“多点”即以大县城、特色城镇、美丽乡村形成的多点支撑,实现以城带乡、以乡促城,形成城乡互补、协调发展的新格局。

第二节 全面提升城市品质

推进城市有机更新。持续抓好东城、西城、主城建设,遵循简

约、美观、大气、实用的原则,坚持“景观式造街、园林式建城”,实施海绵城市建设,提升市政管网蓄排能力,推进雨污分流,构建“蓄、滞、渗、净、用、排”的城市综合排涝体系,提升城市道路绿化,完善城市生态修复体系;统筹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结合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合理规划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加大地下空间综合开发利用。打通“断头路”、疏通“梗阻路”,推动城市交通扩容、升级,构建滨河东路、河汾路、迎春路、五一路连通的“核心内环”;规划三街、河汾一路、尧贤街、环城南路连接的“快速中环”;合理配置停车设施,建设智慧停车场,布局建设充电桩,逐步缓解停车难、消防车通道不畅通问题。推进城乡公共消防基础设施建设,确保符合国家标准。

提升生活居住品质。坚持以人为本、公益优先,统筹利用存量与增量空间资源,以公共设施补短板为抓手,拓展各类公共活动和交往空间。合理布局建设养老托育、便民市场等公共服务设施。构建多层次、全覆盖、人性化的基本公共服务网络,建设“城市-街道-社区”三级公共服务体系。加快建设适应不同层次需求的 15 分钟公服圈。建设城市管理综合监管平台,不断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推动资源、管理、服务向街道社区下沉,人员力量、资金、审批执法权、待遇向街道和社区倾斜,加快建设现代社区、“智慧小区”。

提升生态人文品质。提升存量绿地品质,因地制宜建设一批高品质、特色鲜明的小微绿地、口袋公园、屋顶花园和社区公园。建设汾河景观廊道、涝洰河景观廊道、大槐树文化景观廊道、晋文化景观廊道等 4 条城市景观廊道,实现“蓝绿交织、清爽自然、城景共融”。

全面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加快建立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生活垃圾处理系统和分类制度体系。巩固深化“爱国卫生季”活动成果,扎实开展文明城市创建,形成向上向善、和谐有序的社会文明风尚。充分保护和利用本地自然和文化景观要素,提升城市景观环境品位。以尧文化、花果城、临近汾河为主导性特征,建成晋南汾河谷地上具有本地自然和文化特色的生态宜居城市。

加快住房保障体系建设。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完善住房市场体系和保障体系,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培育发展住房租赁市场,实行实物住房和货币补贴并举,规范发展公共租赁住房,鼓励发展长期租赁住房,探索发展政策性租赁住房和共有产权住房,完善租购并举住房市场体系。稳步推进棚户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配套,推动城镇困难群众和新市民群体住有所居。

专栏 8-1 城市内涵品质提升工程

环境整治工程。深化靓城提质“三大行动”,开展“三拆、三下、三进”专项整治,强化城中村、城乡接合部环境整治,加快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建设临汾市第五污水处理厂,实施建筑垃圾综合利用项目。

路网畅通工程。优化城市路网结构,实施迎春街贯通、五一路快速通道、平阳街畅通等项目,构建“核心内环”,实施迎宾大道至尧贤街快速交通、河汾一路快速路、跨汾河大桥等项目,构建“快速中环”,提升交通效能。

扩绿增彩工程。继续开展城区绿化环境集中整治工程,扩大绿化覆盖,实施迎宾大道绿化提质改造、生态文化公园、工业遗址公园等项目,提升城市品质。

改造提升工程。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打造宜居生活环境,加快推进市区老旧供水管网改造、财神楼南北街提质改造、向阳路提质改造、扁担巷排水改造及道路建设等项目。

第三节 完善城镇发展体系

强化县城集聚辐射带动能力。以县城发展差异化、产业发展特色化为方向,统筹旧城整修、新城建设和园区扩展,引导资源要素向县城集聚。加快县域产业向园区集聚,培育特色产业生态圈。全面改善县城风貌,集中整治和改造县城内老社区、老街区、老厂区、城中村等,建设一批具有地域文化特色和时代气息的县城新区,形成以山水格局、汾河景观、晋南文化、传统建筑、城市天际线为重点的城市风貌发展体系。提升县城公共设施和服务能力。实施公共服务设施提标扩面、市政公用设施提档升级、产业培育设施提质增效、补短板强弱项示范等重点工程,推动教育、医疗卫生、文化等公共设施和服务资源在县域内实现优化配置,形成县域统筹规划布局、县乡功能衔接互补的服务体系,提升县城对经济发展和农业转移人口就近城镇化的支撑作用。

促进特色小镇(城镇)规范健康发展。持续加强国家级、省级重点镇建设,促进区域性重要农村集镇建设。加快聚合产业、社区、文化、旅游等功能,建设天坛、岳阳、壶口等 12 个特色小镇。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配套,提升服务水平和承载力,进一步增强小城镇集聚辐射能力。优化空间布局和用地结构,做精做强主导特色产业,推行“清单式管理”和“创建制”培育,建设一批先进要素集聚、产业专精特新、产城人文融合、富有发展活力的精品特色小镇。加强激励引导和典型引路,强化底线约束和规范纠偏,推进特色小镇高质量发展,为新型城镇化战略提供新的载体支撑。

专栏 8-2 特色小镇建设重点工程

文旅类特色小镇建设工程。挖掘地方文化和旅游资源,重点建设古县云顶小镇、襄汾荷花小镇、霍州七里峪森林康养小镇、永和马家湾国际生活小镇、浮山太皇峪自然生态旅游区和寨圪塔乡康养小镇等特色小镇。

三产融合特色小镇建设工程。集中发展农产品加工和农业生产性服务业,打造农产品深加工产业示范园、休闲农业示范园、农业产业科技示范园,实施三产融合发展和乡村振兴“产业小镇”等项目。

特色产业类特色小镇建设工程。依托各地产业优势,积极推进翼城桥上镇蜜蜂特色小镇、翼城西阎镇香菇特色小镇、安泽特色药茶小镇、乡宁紫砂小镇建设,推动产业特色小镇成为引领当地特色产业发展核心支撑。

第四节 推进交通强市建设

建设航空快客系统。推动临汾机场积极开辟国际航线,构筑畅行全球、高效通达的国际航空服务体系。优化国内航线网络布局,大力发展战略长三角、粤港澳、京津冀及环渤海经济圈等发达地区的航线,形成高效便捷、干支衔接、通航补充的国内航空网络,力争开通国际航线。发展公务飞行、短途客运、低空飞行旅游等中高端航空消费服务,打造“通航强市”。

打造铁路主通道。打造以临汾为中心的“两纵两横”高速铁路网布局,规划建设沿汾河经济带经济发达地区、产业密集区和人员密集区,北起霍州、南至侯马的城际铁路。开工建设韩城—河津—侯马高铁项目建设,有序推进聊邯长高铁西延临汾项目,为跨区域合作提供便捷通道。积极规划建设高速货运铁路。

加快国省干线建设。大力推动对外联络主要高速公路通道建设,全面完成高速公路出省口、待贯通路段建设,继续推进呼北国

家高速公路山西隰县至吉县段、黎霍高速公路古县至霍州段建设。启动临汾至沁水高速公路临汾至浮山段、洪洞至大宁高速公路、安泽至沁水高速公路等项目前期工作。谋划大宁至延长高速公路大宁段、临汾至沁水高速公路浮山至沁水段、平遥至安泽高速公路等项目。积极推进京昆高速仁义至侯马段的扩容改建以及古翼高速的前期工作。推进国省道城市过境路段改造和国省道升级改造。做好普通国省道与城市干道的有效衔接。

抓好“四好农村路”建设。围绕乡村振兴战略，推进建制村通硬化路高质量发展，在建制村已通硬化路的基础上，建设更高标准的通村公路，逐步实现较大规模建制村通双车道公路。有序推进自然村通硬化路建设，打通乡村最后一公里路。发挥“四好农村路”对乡村振兴战略的先行支撑作用，“十四五”期间，确保每个乡镇至少通一条三级以上公路。积极拓展农村公路服务支撑功能，加快推进旅游路、资源路、产业路项目建设，推动农村文化旅游等产业发展，加快美丽乡村建设。

推进旅游公路建设。全面建成黄河一号旅游公路，适时启动沿太岳旅游公路建设，加强旅游风景道、公路驿站、乡村驿站、观景台、自驾车房车营地等旅游交通服务设施建设，打造一批功能完善、特色鲜明的示范工程；以专用性、安全性、智慧型、友好型旅游公路为牵引，建成“城景通、景景通”旅游交通网，完善信息系统，提升旅游公路综合服务功能，助力打造全域旅游示范区。

专栏 8 - 3 交通强市建设重点工程

机场建设重点工程。实施驻临汾 027 部队军用机场拆建。积极完善县域通用航空机场建设,重点规划建设“1+8”通用航空机场布局体系,“1”为临汾尧都机场,开通通航服务,“8”分别是永和乾坤湾、吉县壶口、乡宁县、侯马市、襄汾县、隰县 A2 级及以上机场 6 个;安泽县、霍州市 A3 级通用机场(固定翼飞机起降)2 个。

高速公路修建工程。续建 G59 呼北高速隰县至吉县段 106 公里、G2211 长延高速黎城至霍州段 30 公里;新建 S70 洪洞龙马至大宁马头关 112 公里、S76 临汾至沁水郑庄 76.5 公里、平遥至安泽 38 公里、安泽至沁水 37 公里;积极推进京昆高速仁义至侯马段的扩容改建 138 公里,强化市域内部与外部地区高速公路衔接。

国省道过境公路及提档升级工程。做好普通国省道与城市干道的有效衔接,重点解决过境穿城国省干线公路绕城问题,规划项目 18 个 490 公里;推进新增国省道、县际一级路和大交通量路段升级改造,畅通大动脉,打通区域循环,规划项目 10 个 306 公里。

区域间铁路主通道建设工程。推进聊邯长高铁西延临汾项目,韩城—河津—侯马、侯马—翼城—晋城、霍州—侯马城际铁路项目。

交通互联互通工程。实施临汾尧都机场快速通道建设。利用日瓦铁路通道 254 公里,配套建设蒲县、洪洞龙马、浮山北韩等煤炭集运站,进一步缓解原有煤炭能源铁路运输压力。启动襄汾张礼—乡宁台头地方铁路复工建设,有效推动临汾市西部山区的煤炭资源开发。重点提升年吞吐量 150 万吨以上大型物流园区和煤炭、焦化、钢铁等重点企业工矿企业铁路专用线接入比例,进一步促进“公转铁”运输方式转变。全面建成黄河一号旅游公路,启动沿太岳旅游公路建设;实施滨河东路和南环互通、屯里桥加宽和滨河东西路互通、长临高速机场连接线、五一路快速通道、平阳南北街畅通工程等项目,促进市域交通互联互通。

第五节 推动区域城乡融合发展

促进“三大板块”协同发展。统筹沿黄、沿汾、沿太岳“三大板块”协同发展,形成“三大板块”特色鲜明、互为补充、多元联动、协同发展格局。沿汾板块凸显集聚与扩散功能,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带动全市产业结构转型升级。沿黄板块打造晋南重要生态屏障,

布局现代农业、新能源和文旅产业,形成特色产业和文旅融合发展带。沿太岳板块积极主动承接沿汾板块产业转移,重点布局农业、中医药、精细煤化工、氢能源、生物医药、康养、优质钢铁、短流程铸造等优势产业,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大力发展乡村旅游、生态休闲旅游和康养旅游,促进一二三产融合发展。

健全城乡要素合理配置机制。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完善财政转移支付与常住人口挂钩机制,实施城镇新增建设用地规模与农业转移人口落户数量挂钩政策,探索建立由政府、企业、个人共同参与的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成本分担机制。完善基本公共服务与常住人口挂钩机制,稳步推进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向对常住人口提供转变。加快制定财政、金融、社会保障等激励政策,吸引各类人才返乡入乡创业。推进生产、供销、信用“三位一体”综合改革,引导工商资本下乡。健全城乡基础设施分级分类投入机制,积极引入社会资本,引导农民投入建设。支持有条件的县(市、区)开展城乡基础设施项目整体打包一体化建设试点。推进城乡垃圾污水第三方治理模式试点,探索以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推进专业化、市场化运行管护。

第九章 实施农业“特”“优”战略,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坚持把“三农”工作摆在重中之重的位置,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强化以工补农、以城带乡,推动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努力打造国家级乡村振兴示范市。

第一节 提高农业质量效益

保障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供给。坚决压实粮食生产责任和“菜篮子”产品保供责任，确保粮、果、菜、肉、蛋、奶等供给安全。进一步稳定粮食播种面积、提高单产水平，确保全市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750 万亩以上，总产量稳定在 22 亿公斤以上。严守耕地红线，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落实强农惠农富农政策，保护农民利益，加强耕地质量建设，提高粮食质量。

打好种业“翻身战”。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下决心把我国种业搞上去”重要指示精神，不断提升种子资源保护与利用、品种创新、企业竞争、供种保障和管理服务能力，全面构建市场导向、企业主体、科企融合、产学研协同的特色种业创新体系。到 2025 年，现代种业发展取得突破性进展，保护开发一批原生态品种，研发培育一批新特稀品种，选育提高一批名优特品种，种业综合实力达到全省中上水平。

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强化新一轮高标准农田建设的规划实施，因地制宜分类施策，政府主导多元筹资，建管并重良性运行，提升耕地质量，持续改善农业生产基础条件。到 2025 年，建成高标准农田面积 128 万亩，其中高效节水灌溉面积达到 40 万亩。

推进有机旱作农业向纵深发展。持续推进有机旱作农业向纵深发展，坚持科技支撑、高效生产、标准引领、品牌带动、市场主导、主体运作基本原则，深入实施耕地质量提升等“十大工程”，重点

围绕农产品精深加工“十大产业”集群和功能食品，建设有机旱作农业科研示范基地和生产基地，研发关键生育期气象预报技术，探索总结有机旱作农业发展实用有效技术和模式，全产业链推进有机旱作农业高质量发展。

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突出抓好家庭农场和农民合作社两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鼓励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实施家庭农场培育计划，开展农民合作社质量提升整县推进试点，探索推进“家庭农场+家庭农场”“合作社+合作社”“合作社+家庭农场”“龙头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多种合作发展模式，支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创新发展、做大做强，到2025年，全市省、市、县示范家庭农场、合作社分别达到350家左右和1300家左右，全市市级以上的龙头企业达到160家左右。

强化农业质量品牌。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加强有机农产品、绿色农产品、地理标志农产品等“三品”证后监管，建立和完善追溯体系平台，提高国家级、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创建县模范引领作用，做好十大集群产业标准制定，全面推行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水平。加快推进品牌强农，以“吉县苹果”“隰县玉露香梨”“安泽连翘药茶”为主打品牌，聚焦“汾西肉鸡”“襄汾关家肘子”“洪洞麦纤粉”“古县古树核桃”“曲沃晋之源果蔬”“浮山福地小米”“乡宁戎子酒”等优质产品品牌，进一步叫响“临汾优选”等区域公用品牌，构建“3+X”的区域公用品牌体系，到2025年，全市争取打造省级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1—2个，

功能农产品品牌 10 个。

强化现代农业支撑体系。加大农业科技创新力度,鼓励有条件的县(市、区)探索组建各类农业技术服务中心,开展农业技术创新研发、集成推广、咨询服务及相关农业技术转让和成果转化等经营服务,加快农业信息网络平台建设,形成“科技网络书屋 + 农技宝 + 中国农技推广 App + 云上智农 App”系列,继续推动信息进村入户工程与 12316 三农服务热线融合发展,加快推进“互联网 + 农业”发展步伐。推动农业机械化向全程全面高质高效升级,到 2025 年,农机装备产业科技创新能力持续提升,主要经济作物薄弱环节“无机可用”问题基本解决。

专栏 9-1 农业提质增效十大工程

耕地质量提升工程。围绕粮食生产功能区和永久基本农田,持续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开展退化耕地治理试点,大力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开展以增施有机肥、减少化肥不合理施用为主要内容的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开展以畜禽粪便为主要原料生产的有机肥替代部分化肥示范。

农水集约增效工程。加强田间灌排设施建设,提高末级渠系建设标准和田间灌溉管路配套,打通农田灌溉“最后一公里”;以蓄集和高效利用自然降水为核心,推广水肥一体化技术。

旱作良种攻关工程。加快引进选育抗旱节水新品种,开展旱作节水品种展示示范。搜集、鉴定、评价农作物品种资源、发掘利用抗旱重要功能基因,发掘优异抗旱资源和材料,创制育种新种质、新材料。

农技集成创新工程。实施有机旱作农业关键核心技术共性技术研发攻关专项,加快推进有机旱作农业技术体系构建与示范应用,开展有机旱作农业相关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和科技成果转移转化。

农机配套融合工程。在东西两山开展耕地宜机化改造试点,因地制宜开展深松整地作业,重点围绕主要农作物的生产需求,开展全程机械化集成配套技术推广,加快推进全程机械化。

绿色循环发展工程。加快秸秆综合利用技术及模式的复制推广,持续推进秸秆综合利用;支持废旧农膜资源化利用,开展农田地膜残留监测工作;加快农作物病虫害专业化统防统治服务组织培育,建设省级高标准病虫绿色防控暨农药减量示范基地。

保护性耕作工程。重点推广以玉米与大豆、小麦与大豆轮作为主,兼顾与谷子、杂粮、薯类等作物轮作;实施以作物秸秆残茬覆盖地表、免少耕播种为主要内容的保护性耕作技术,改善农业生态环境,带动农业可持续发展。

品牌建设工程。推进有机旱作农业标准化示范区建设,建立有机旱作农业全产业链标准体系,发布一批地方标准,推动农产品品牌建设。加快有机旱作技术品牌打造,开展有机旱作农业品牌线上线下宣传推广,优先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参加“山西品牌行”系列活动。

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工程。在开展农业生产托管服务试点和家庭农场评定工作中,优先支持发展有机旱作粮食生产的农业经营主体。聚焦农产品精深加工十大产业集群发展,支持农业产业化市级以上龙头企业与有机旱作生产基地实行订单生产。制定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专题培训计划。

信息化工程。支持智能感知、智能分析、智能控制技术与装备率先在有机旱作农业科研和生产基地中集成应用,结合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通过感知设备、防伪标签和二维码等设备技术,支持有机旱作农业科研和生产基地率先建立农产品“身份证”制度,实现基地生产、农药残留检测等信息的全程可追溯。

第二节 推动乡村产业振兴

积极打造三条产业示范带。重点围绕东山、西山、沿汾河平川创建打造“三个产业示范带”。东山高标准连翘叶茶产业示范带,以东山三县和翼城县为中心,建设药茶基地,加强本地药茶品牌建设,加快推进安泽县“药茶小镇”和“药茶博物馆”建设,逐步推进集采摘、品茗和旅游等功能于一体的药茶体验园建设和药茶紫砂一体化发展。到2025年,药茶原料种植基地达到30万亩,年加工成品茶1500余吨,产值突破2.5亿元。西山高质量梨果产业示范

带,对照“新百万亩”任务目标,以隰县、吉县为中心,以“六新”为抓手,从产业布局、品种调优、栽培模式、果业现代化、果品销售和队伍建设六个方面,全方位提档升级梨果产业。到2025年,新发展水果35万亩,改造老果园和提质增效25万亩,果品总产量达165万吨,产值65亿元。平川高品质蔬菜产业示范带,以平川七县为重点,按照“转型、增效,打造蔬菜产业升级版”思路,围绕曲沃智慧果蔬产业示范区建设,加快蔬菜产业发展,强化5G+、人工智能的应用,带动引领全市蔬菜产业智慧发展。到2025年,蔬菜面积达到100万亩,产量稳定在300万吨。

加快推进农产品精深加工十大产业集群。以壮大100家市级以上农产品加工龙头企业为抓手,以打造十大区域公用品牌为引领,聚焦精深加工环节,对接国内外大企业、大集团,做强果品、饮品、菜品、功能保健品四大优势产业集群,做优酿品、中药品、主食糕品、花卉尚品四大特色产业集群,做大畜产品、化妆品两大潜力产业集群,培育市场潜力大、科技含量高、增收效益好的特色产业和优势产品,建立健全特色鲜明、结构合理、链条完整的农产品精深加工体系,到2025年,全市农产品加工销售收入达210亿元左右,培育引进年销售收入亿元以上重点骨干企业20个以上,认定市级农业产业化联合体20个。

推进农业融合发展。以城郊生态农业、休闲农业、乡村旅游为重点,大力发展“农业+文化、旅游、休闲”新模式,积极发展休闲观光农业;探索发展以农耕文化传承、农事体验、农业科普教育为

重点的休闲体验农业；加快实施沿黄农业+文旅建设美丽乡村、生态旅游观光综合开发等项目；举办和策划一批休闲观光农业大型节庆和游乐活动，发展节会农业、展会农业；培育发展智慧农业，建设市级智慧农业平台、创建智慧农业示范县，打造智慧农业示范园，促进三次产业融合发展。

专栏 9-2 农产品精深加工十大特色产业集群

果品产业集群。以吉县、隰县、永和、古县、大宁、汾西等为主要区域，打造苹果、梨、桃、红枣、核桃、山楂等鲜干果优质原料生产基地；以吉县恒丰、隰县广鑫、翼城果信、永和华龙等龙头企业为重点，打造高端鲜果、脱水果品、休闲干果、果脯蜜饯、罐装果品等拳头产品。

饮品产业集群。依托临汾裕丰特、安泽禾清源、侯马鸿舟、乡宁醴泉、汾西龙莽等药茶企业，以连翘叶茶、槐米茶、蒲公英茶、牡丹花茶、玫瑰花茶、金菊花茶、黄芩茶、银杏叶茶、苦荞茶、文冠果叶茶、槐花茶等为重点，大力开发极具市场开发价值的药茶产品。以吉县、隰县、浮山、汾西等为主要区域，支持隰县天天饮料、浮山汉中洋等骨干企业，重点发展果汁、核桃露等系列饮品。

功能保健品产业集群。以洪洞、翼城、蒲县、汾西等为主要区域，以功能性油脂、功能性小麦、功能性杂粮为重点，支持蒲县正茂、洪洞汾河牡丹、洪洞众一农业、山西龙莽生物等骨干企业，开发核桃油、牡丹籽油、杂粮饮料、富硒小麦、功能小米等产品。以乡宁、大宁、襄汾、永和等为主要区域，以翅果、大麦苗、生地、灵芝、连翘、蜂蜜等为重点，开发增强免疫力、辅助降血脂等特定功能的保健食品和营养素补充剂。

菜品产业集群。以曲沃县黄河金三角果蔬硅谷为核心，建设国际果蔬博览中心、科技孵化中心、流通集散中心，促进脱水蔬菜、净菜加工、蔬菜饮料、休闲食品等产品升级，努力打造黄河金三角区域现代农业新标杆。以曲沃、襄汾、洪洞、汾西、浮山、大宁等为主要区域，建设一批露地蔬菜、设施蔬菜、特色食用菌等优质生产基地，带动全市蔬菜产业规模化发展。

酿品产业集群。以乡宁、襄汾、隰县、浮山等为主要区域，支持山西戎子、襄汾尧京两大葡萄酒酿造企业，隰县午城、永和芝泉、安泽和川等白酒酿造企业提档升级，开发大宁白酒，支持浮山尧田、襄汾五谷丰、永和顺康等醋企业做大做强，开发红酒、白酒、食醋等产品，向保健酒、保健醋领域拓展。

主食糕品产业集群。支持曲沃壹家人、山西当家、浮山瑞腾、乡宁万福特、襄汾家和、襄汾吉祥、山西硒康乐、永和舌一哈等企业打造优质原料基地,生产优质小麦面粉、麦全粉、年馍、麻花、麻托、烘焙食品等营养主食产品。支持曲沃回春豆业改造扩能,扩大杂粮方便面等产品出口规模。支持襄汾维天百味、山西实美、翼城隆化垣、隰县野里垣、浮山神山、浮山汉中洋等开发杂粮方便面、冲调食品、杂粮饮料等时尚产品,鼓励企业创新工艺、创意理念,推进主食糕点精细化生产,开发山楂糕、鲜花饼、槐花饼、月饼、糕点等时尚美食。

中医药品产业集群。以安泽、古县、翼城、浮山、襄汾、永和、大宁等为主要区域,支持襄汾宝利、侯马旺龙、尧都亨瑞达等制药企业建立连翘、生地、柴胡、远志、灵芝道地药材基地,重点发展传统中药制剂、特殊饮片及创新饮片,建立健全中药材种植养殖、初加工、包装、仓储、运输、销售等现代生产体系,合理布局种养循环、加工物流、科技研发、综合服务、康养旅游等功能板块,推进全市中药材以初级加工为主向精深加工、康养休闲快速转变。

花卉尚品产业集群。集中精力打造大宁花卉产业园,扩大设施花卉生产规模,引进花卉高端品种、生产工艺、组培技术,拓展服务功能,带动小农户发展大田花卉、温室花卉。支持洪洞、襄汾、侯马、尧都等区域,发展菊花、牡丹花、芍药花、油菜花等药用、食用、观赏花卉,带动生产、加工、研发、物流、旅游、服务等产业融合发展。

畜产品产业集群。以汾西、襄汾、侯马、蒲县、浮山、曲沃等为主要区域,以分割肉、熟肉、方便食品为重点,支持养殖企业建设畜禽屠宰、加工项目,提升肉制品加工转化能力。以翼城县、尧都区为主要区域,以巴氏消毒奶、酸奶为重点,生产供应优质安全的“放心奶”。

化妆品产业集群。以乡宁、洪洞、浮山等为主要区域,以天然植物油、功能性化妆品为重点,支持乡宁琪尔康依托全市特有的翅果油树资源,开发高品质、高价值、纯天然的翅果油系列护肤、延缓衰老、润养头皮等功能性化妆品。支持洪洞众一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利用麦麸含有的天然植物油、维生素、酵素、蛋白质,开发麦纤粉面膜。鼓励研发美容、护肤等香醋日化用品,拓展产品功能。

第三节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强化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坚持规划引领,积极推动村庄基础设施合理布局、配套衔接、提档升级。保护传统村落民居和历史文化名村名镇,弘扬传统农耕文化,提升乡村风貌品质。推动农村基

基础设施补短板、提档升级,着力推进黄河一号旅游公路主线及主要景点支线、连接线建设。组织开展国家、省级示范县和“百乡千村万里美丽农村路”创建评选活动。推动城乡供水一体化和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规模化、标准化建设,提升供水保障水平。实施农村电网改造工程,增加 10 千伏线路供电能力和户均配变容量。加快光纤到村入户,建设数字乡村,推进农村网络建设,促进农村宽带通信网、移动互联网、数字电视网发展。

提升农村公共服务水平。优化农村学校布局,加强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全面提升农村教学条件。大力发展农村学前教育,鼓励普惠性幼儿园发展。推进农村卫生室标准化、提升基层医疗服务水平。建设一批集矛盾调解、金融服务、物流配送、网络代办、图书阅读、就业服务、卫生医疗、农村养老为一体的多功能服务中心。加快农村养老院、日间照料中心建设。到 2025 年,逐步建立健全全民覆盖、普惠共享、城乡互通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

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聚焦农村厕所革命、垃圾治理、污水治理“三大重点”任务,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六大提升行动”,因地制宜打造城郊融合、文化旅游、休闲养生、农耕体验、绿色生态等不同类型、不同特点、不同发展模式的美丽宜居乡村,以“百里汾河美丽乡村高水平建设临汾样板”为引领,带动全市广大农村环境面貌改善和提升。加快入村入户道路、公共照明设施建设,实施乡村绿化美化工程、积极创建森林小镇和生态文明村。到 2025 年,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覆盖行政村比例达到 97%,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村庄比例达到 25% 以上,农村户用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 90% 以上。

第四节 全面深化农村改革

加快推进农业生产托管试点工作。发展壮大农业专业化社会化服务组织,推进以农业生产托管为主的农业生产经营方式。在全面推广洪洞“五位一体”、翼城“345”、吉县“家政式”苹果托管等农业生产托管模式及大宁县“赋权于民”“还权于民”改革经验的基础上,积极创新探索“全产业链托管方式”“生产托管信息化建设”等新模式,推广生产、供销、信用三位一体的合作经济,打造集约化、信息化、现代化的农业生产托管临汾模式,建立健全小农户与现代农业有机衔接机制,在全省乃至全国保持领先水平。到 2025 年,全市农业生产托管面积达到 300 万亩以上。

继续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有序开展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依法保持农村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确保衔接落实好第二轮土地承包期届满后再延长 30 年的政策。全面落实农村承包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三权”分置政策,推动县乡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信息平台建设,健全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加快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完善盘活农村存量建设用地政策,实行负面清单管理,优先保障乡村产业发展、乡村建设用地。加强宅基地管理,稳慎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探索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分置的具体路径和办法。规范开展房地一体宅基地日常登记颁证工作。

加快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加强农村集体资产监管,继续开展农民持有集体资产股份有偿退出、抵押、担保、继承等改革试点,稳慎扩大村级债务化解试点。积极探索村级组织“政经”分离机制,因地制宜促进农村集体经济发展,创新经营机制,鼓励有条件的村集体经济组织与其他经济主体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项目,到2025年,全市农村集体经济年收入5万元以上村达到95%以上。维护进城落户农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和集体收益分配权,在试点基础上探索支持引导其依法自愿有偿转让上述权益的具体办法。

第五节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实行过渡期内“四不摘”,确保脱贫不脱帮扶、不脱责任、不脱政策、不脱监管。继续统筹各部门完善农村住房、教育、医疗、饮水安全、社会保障等政策,保持财政投入力度总体稳定。对无劳动能力的大病、重残户和子女无赡养能力的老人户持续兜底保障,防止政策变化带来的返贫和致贫风险,共同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健全防止返贫监测帮扶机制。加强对已脱贫对象动态监测和管理,建立健全解决相对贫困长效机制。建立农村低收入人口和欠发达地区帮扶机制,保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强化产业就业支撑。加强扶贫项目资金资产管理和监督,统筹开发扶贫和保障性兜底,完善提升农业产业扶贫保险、贫困人口返贫保险、边缘人口致贫保险等有效机制,推动特色产业可持续发展,增强内生发展能

力。

持续兴产业稳就业。持续发展壮大扶贫产业,过渡期继续实施以奖代补产业直接帮扶政策,统筹整合各方面资金投入,继续加强农村地区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做好脱贫人口稳岗就业,推进“互联网+就业服务”,推动招聘与就业意愿、岗位与就业技能精准对接,促进农村劳动力高质量就业。培育懂技术、会经营、能就业的新型农民,推动产业扶贫健康可持续发展。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壮大村级集体经济,丰富乡村经济业态,拓展农民增收空间。

第十章 实施深化改革开放战略,充分激发经济社会发展活力

大力推进全面深化改革,破除高质量发展体制机制束缚,从供给侧和需求侧两端发力,创造新供给,释放新需求,把临汾建成新发展阶段全面深化革新典范。牢固树立“对外开放没有边缘只有节点”理念,坚持实施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对外开放,构建互利共赢、多元平衡、安全高效的开放型经济新体制。

第一节 全面落实市场主体改革

深入推进国资国企改革。分层分类推进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支持国有企业与优秀非国有企业进行股权融合、战略合作、资源整合。以资本管理为重点,深化国资监管体系改革,健全适应劳动力市场、效益和生产率挂钩、能增能减的工资决定机制,建立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体系,加强国资经营预算执行监督。积极推进企业到期债务置换,降低国资系统流动性风险和债务风险。建立

健全纪检审计监管体制和市场化投资风险容错纠错保障机制。加强国有企业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推进党建与生产经营融合,增强国企在转型发展蹚新路中的引领作用。

深化非公有制经济改革。全面落实支持非公经济发展政策措施,打破约束非公经济发展的体制和隐性壁垒,依法保障非公企业在要素获取、准入许可、经营运行、政府采购和招投标等方面的平等机会。完善民营企业服务机制,畅通政企沟通渠道,推动民营企业规范发展。推动中小企业“个转企”“小升规”“规改股”“股上市”,加强政银企数据共享,建立健全融资担保体系和风险补偿机制。大力推动中小企业数字化赋能,鼓励专业服务机构企业上云,打造中小企业数字赋能生态。

推动开发区效能化改革。深化开发区“三化三制”改革,推进管运分离改革,建立专业化管理运营团队,激发开发区内生动力。理顺开发区和县市区关系,完成开发区四至范围内职能划转,依法向开发区授予必要的行政审批管理权限,加大规划、土地、环评支持,落实好“办事不出区”。建立以开发区管理体制为主导、开发区与行政区管理体制优势叠加的新体制,大胆改革推行开发区托管行政区体制,探索开发区“政区合一”管理体制,按照事权统一的原则,赋予开发区同级政府的经济和相应行政管理职能,对所辖区域统一管理、统一规划,明确开发区相关派出机构的权责范围。

第二节 优化“六最”营商环境

构建新型政商关系。把“标准地+承诺制”“要素跟着项目

走”“领办、代办、专办、一网通办”三大机制作为我市打造“六最”营商环境的重大举措。加快政府数字化转型，推行政务服务“网上办理”，建设覆盖全市、联通全省和全国的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同步实现“互联网+监管”功能，强化“一朵云、一张网、一平台、一系统、一城墙”支撑能力，让更多事项“一网通办”。推行“一枚印章管审批”改革，推进审批服务“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市县全覆盖，在市县政务服务大厅全面推行“一窗受理、集成服务”模式。加大简政放权力度，清理减并多头审批、重复审批，推进“证照分离”全覆盖。健全监管标准体系，提升“互联网+监管”能力，对新产业新业态实行包容审慎监管。

加快信用体系建设。加强诚信教育和诚信文化建设，弘扬诚信文化，树立诚信典型，开展诚信主题活动和重点行业领域失信问题专项治理。加快推进全对象、全覆盖的信用信息系统建设和应用。完善信用信息归集共享机制、异议处理机制和信用修复机制。建立以奖惩制度为重点的社会信用体系运行机制，形成行政性、市场性和行业性多管齐下，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联合奖惩大格局。建立健全信用信息目录、联合奖惩清单等信用体系。培育和规范信用服务市场，保护信用信息主体权益，强化信息安全保护。实施政务信息公开工程，农村信用体系建设工程和小微企业信用体系建设工程。强化政务守信践诺，建立健全“政府承诺+社会监督+失信问责”制度。

推进市场要素改革。创新土地、劳动力、资本、技术、数据、环

境容量等要素市场化配置方式,完善要素交易规则和服务体系,引导各类要素协同向先进生产力集聚。推进知识产权保护改革,健全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和知识产权维权援助机制。持续深化要素监管专项整治,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和信用监管、重点监管等结合。加大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力度,有效预防和制止市场经济活动中的垄断行为、不正当竞争行为以及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的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维护市场主体合法权益。

第三节 构建全方位开放新格局

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坚持以高水平改革开放为引领,促进各类要素资源高效流动、高效配置、高效增值,在深度融入经济全球化中引领临汾改革开放。有序推进金融、教育、文化、医疗等服务业领域扩大开放。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到境外资本市场融资。积极复制推广上海、深圳前海等自贸区及海南自贸港先进经验,加快综合保税区申建,推动制度型开放迈出更大步伐。落实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和稳定有序的经营环境。创新稳外贸政策措施,加快培育外贸骨干企业,推动发展外贸新业态、新模式。深化贸易管理体制改革,推进通关便利化,夯实“走出去”服务保障。

形成融入国际国内双循环招商引资新局面。顺应双循环新格局发展趋势,强化招商引资顶层设计,建立健全各县(市、区)招商引资机制,面向“一带一路”国家及地区、国内京津冀、长三角、粤

港澳大湾区等重点区域以及关中平原城市群、成渝都市圈、中原城市群等重点产业集群区域，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拓展招商信息渠道，建立异地临汾商会，完善我市旅外乡贤人才信息库。科学制定招商地图，梳理资源底数及产业基础。搭建合作平台，组织开展临商临才侨商侨才大会，开展重点产业和园区专题招商活动。创新招商方式，加快成立招商集团，开展市场化招商、股权招商、基金招商，探索“云招商”“云签约”等线上方式。

第十一章 实施数字强市战略，力推文旅融合走在全省前列

把文化作为强市的载体路径和精神支柱，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化建设，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发挥地方特色文化优势，进一步繁荣文化事业、壮大文化产业、释放文化价值，打造展现社会主义文化自信的重要窗口，建成具备独特魅力和韵味的文化强市。

第一节 着力提高社会文明程度

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化建设，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推动形成适应新时代要求的思想观念、精神面貌、文明风尚、行为规范。全面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培训，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学习教育，结合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一百周年等重大活动，弘扬党和人民在各个历史时期奋斗中形成的伟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

《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统筹规划、逐步推动中国共产党临汾历史馆、地情方志馆等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建设，继续打造爱国主义教育活动品牌，大力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示范点建设。加强和改进学校思想政治教育，构建全员全过程全方位的育人体系，完善青少年理想信念教育齐抓共管机制。持续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网络传播，发展积极健康的网络文化。依法加强网络管理，完善网络综合治理体系。

持续提升公民文明素养。实施临汾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深化移风易俗，培育文明新风。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推进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以文明城市创建为牵引，统筹推进精神文明创建“五大”工程。以志愿服务为运行机制，推进活动常态化、服务项目化，健全诚信建设长效机制，打造“志愿临汾”“诚信临汾”品牌。完善激励诚信、惩戒失信和奖惩协同机制。普及科学知识、弘扬科学精神、传播科学思想、倡导科学方法，提升全民科学素质。关注社会公益慈善，更好地凝聚正能量、弘扬主旋律，促进社会和谐进步。

第二节 推进文化事业繁荣发展

加强文化资源传承与保护。加强世界文化遗产、重要大遗址、重要文物建筑、革命遗址遗迹的保护利用。凸显帝尧文化、根祖文化、晋国文化、丁村文化、黄河文化、法显文化、红色文化、署衙文化、气候文化等地域特色文化，打造国家级文化地标和精神标识。立足黄河流域禀赋，“黄河板块”文化主题区和核心区

地位,启动实施黄河文化资源普查工程。加大翼城南十字历史文化名街、翼城西闫镇、隆化镇、曲沃曲村镇、霍州退沙办许村、云丘山古村落、襄汾汾城古镇等历史文化街区、村镇、传统村落保护力度。发掘平阳文化,建立文化传承传习所,组织实施重大文化工程,讲好临汾故事,唱响主旋律,传递正能量。加强非遗保护传承,积极推进壶口、丁村等申报世界文化遗产,深度挖掘陶寺文化内涵和底蕴,建设陶寺博物馆和襄汾陶寺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实现保护与发展相融合,打造“历法之源”“节气之城”文化名片。加快打造法显故里文化名片,加快法显文化研究,组织学术交流活动,以法显文化为纽带,将临汾创建为国际旅游打卡地和法显文化交流圣地。

增强公共文化服务供给。推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一体建设,实现村(社区)基层文化服务中心全覆盖,缩小城乡公共文化服务差距。实施文艺作品质量提升工程,不断推出反映时代新气象、讴歌人民新创造的文艺精品。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推动公共文化数字化建设。实施全媒体传播工程,做强新型主流媒体,建强用好融媒体中心。培育一批骨干文化企业和“专精特新”中小文化企业。深入实施新时代文化人才培育工程,着力破解高端文化人才缺乏的瓶颈问题,加强基层文化人才团队建设。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深入推进报业、广电、文艺院团、文化旅游改革,打造一批融通产学研,能够持续培养高层次、高素质、技能型、实用型文艺人才的基地。

专栏 11-1 文化旅游重大工程

文物和文化资源保护工程。深入挖掘文物所蕴含的文化内涵和时代价值,做好文化资源的传承、保护和利用,重点实施陶寺国家考古遗址公园、洪洞文物保护及抢修修缮工程、广胜寺历史文化资源保护工程、霍州署东西辅线复原修缮与基础设施建设、永和文物古建保护开发、党史方志馆建设等项目。

传统村落保护与开发工程。对 57 个传统村落进行保护与开发,在基础设施建设、传统建筑保护、传统风貌整治、旅游开发方面加大投入。

黄河文旅工程。围绕黄河文旅品牌,实施临汾市沿黄现代农业文化旅游综合开发项目,建设好黄河国家文化公园,推进沿黄 26 个景区景点沟通串联、互联互通,形成多姿多彩多元的组团景观。

景区创建工程。全力抓好景区创建,加快壶口瀑布国家 5A 景区和乾坤湾、尧陵、龙澍峪等国家 4A 景区创建工作,加强旅游软硬件建设,实施黄河一号旅游公路项目,完善景区停车场、旅游厕所、免费 WiFi 等配套设施。

第三节 加快文化产业创新发展

加快发展文化创意产业。实现信息数据共享,加快发展数字文化、影视动漫、非遗传承、工艺美术等新型产业。加快开发临汾钢铁厂、霍煤博物馆等泛工业遗产,推动文艺原创生产、影视基地建设,实施精品文化工程,构建结构合理、竞争力强的现代文化产业体系。

推动文化产业融合发展。大力培育“文化 +”新型业态和消费模式。利用技术创新传统文化,加快襄汾传统建筑砖雕、永和剪纸、侯马刺绣、皮影雕刻等传统工艺美术产品与创意设计、现代科技和时代元素融合,增加文化含量和科技含量,提高平阳木版年画、平阳麻笺等产品附加值。积极组织企业参加各类文化产业博览交易会、文化旅游创意产品设计大赛,促进优秀黄河主题文创产品成果推广应用。加快培育以文创电商、文旅综合体、体育经济、研学旅行、影视动漫综合开发等为主的文化新业态。推进文化产

业数字化转型，支持新兴数字文化产品和产业发展。

第四节 推动文化旅游融合发展

推动文旅融合走在全省前列。推动临汾市创建国家级文旅融合示范区。深度开发我市丰富的文化旅游资源，打造黄河风情游、根祖文化游、太行山水游“品牌路线图”；推进市级及尧都区、霍州市、侯马市等县（市、区）全域旅游提质升级；实施壶口、乾坤湾、云丘山沿黄文化旅游带综合开发等项目，着力打造优质文化旅游产品，推动临汾市创建国家级文旅融合示范区，带动文旅产业市场化发展。

促进黄河文旅创新发展。找准历史现实结合点，溯源寻根，传承创新。深入挖掘黄河文化蕴含的时代价值，传承黄河文化记忆，深入开展黄河文化研究，围绕中华文明起源，加强黄河流域考古发掘和综合研究力度。加大扶持力度和拓宽服务渠道，以黄河山水、黄土风情、田园风光、农家生活、地方民俗、戏曲歌曲、特色美食等为主要载体，培育以黄河文创产品开发、黄河景区提升、旅游线路策划、农业产业发展等为核心的黄河文化。充分发挥市场主体在保护、传承、弘扬黄河文化中的积极作用，推出一批高质量黄河文化产品和旅游产品，增加黄河文化产品的市场影响力和吸引力。以黄河大合唱为主题，举办新时代《黄河大合唱》文化活动音乐节，吸引国内外音乐团、合唱团举办各种形式的音乐盛会和《黄河》舞蹈等文化活动。持续举办大河文明旅游论坛—黄河对话活动，讲好黄河故事，延续历史文脉，坚定文化自信。

专栏 11-2 黄河文化旅游综合开发工程

旅游开发工程。实施临汾市沿黄现代农业文化旅游综合开发、洪洞广胜寺、安泽国家森林公园、侯马紫金山旅游开发、休闲农业及乡村旅游示范区建设、东陈村文化和旅游开发等项目,一体推进黄河国家文化公园、黄河魂文化旅游目的地建设,打造黄河板块的临汾样板。

景区改造提升工程。全力推进壶口—克难坡、乾坤湾两大核心景区建设,提升姑射山森林公园配套设施、吉县文化旅游集聚区、师家沟景区、临汾市游客集散中心等景区景点服务功能,推动乡宁云丘山、吉县人祖山、隰县小西天等旅游景区互联互通。

第十二章 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 奋力实现环保倒逼转型走在全省前列

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以“两山六河一流域”为主战场,推进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与修复,治山、治水、治气、治城、治村一体推进,让绿色生产生活方式蔚然成风,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第一节 推动黄河流域生态整体性保护

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修复和保护。开展黄河流域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推动矿山生态恢复治理示范工程建设。加快非煤矿山生态破坏修复,统筹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完成重点保护区矿业权退出,深入开展煤矿采空区综合治理。以创建黄河国家文化公园为牵引,持续推进吕梁山生态脆弱区发展经济林,积极打造昕水河流域生态经济型防护林基地;持续推进太岳山地区以涵养水源为主要功能的防护林体系建设,进一步提高人工影响天气作业

能力,合理开发利用空中云水资源。以黄河干流沿岸县(市、区)为重点,全面实行在塬面修建软墻田、塬面缓坡地建果园、陡坡耕地全面退耕造林并实行封禁、沟底打坝造地建设高标准基本农田的水土保持治理模式。

推进黄河流域水生态环境治理。深化水沙综合治理,以黄河流域水土治理重大工程为抓手,开展农田水土流失治理、坡耕地综合治理、小流域综合治理、固沟保塬、坝滩联治、沟坝地治理等项目。因地制宜建设以骨干坝为主体、中小型坝协调配套的泥沙拦蓄体系。实施一批水生态修复工程,加快实施汾河、沁河、昕水河等河流的河道疏浚、新建堤防、平整滩地、生态绿化等治理项目。加快水资源管理系统和监测系统建设,实现汾河干流、沁河、浍河等河流监测监控系统全覆盖。持续开展“清河行动”等专项行动。

推进黄河流域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坚持以水定需、量水而行、因水制宜,科学合理利用黄河水资源,全面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水安全保障。统筹调配区域水资源,对汾河、黄河水资源进行统一调配,确保黄河下游用水量;在黄河干流实施拦河蓄水工程,有效缓解中下游悬河压力;推进重大水利工程建设,重点推进黄河古贤水利枢纽工程和引黄临汾供水工程中隰县、蒲县、大宁、永和、汾西的配套工程建设,加快实施引沁入汾、中部引黄及配套县域供水等“二水济汾”工程。实施以水定产、以水定城,统筹生活、生产、生态用水需求,全面落实水资源保护“三条红线”和国家节水行动,明确黄河临汾段、汾河临汾段、

沁河临汾段等流域水量分配指标、区域用水总量控制指标、地下水水位和水量双控指标,合理分解各县(市、区)可用水量;全面启动国家节水型城市创建工作。

建立黄河流域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建立生态产品价值核算体系,加快摸清市域内黄河流域水、矿产、土地等自然底数,建立临汾市生态产品目录清单和生态产品数据库,完成自然资源定点定量核算,探索建立生态产品价值核算结果的市场应用机制,将核算结果作为市场交易、市场融资、生态补偿重要依据;依托临汾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设立生态产品交易中心,以第三方机构确定的生态产品核算结果为基础,探索开展生态产品交易试点。构建绿色金融服务平台,以生态产品核算和市场化交易为基础,推动各类金融机构建立生态产品“一站式”绿色金融服务平台,创新推出以生态产品为对象的绿色信贷产品。

专栏 12-1 黄河流域生态整体性保护重点工作

重大水利设施工程。实施临汾古贤大坝水利枢纽工程,建设水库总库容 146.59 亿立方米,其中防洪库容 12 亿立方米,调水调沙库容 20 亿立方米,淤沙库容 108 亿立方米。开展县域小水网工程,实施七里峪 - 南涧河引水等工程。

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实施骨干淤地坝、清洁小流域建设、黄土高原塬面保护、沟坝地坝滩地治理等项目。

第二节 加强“两山”生态修复和保护

构筑三大纵向生态屏障。构筑吕梁山生态修复生态屏障,以西山七县和襄汾县、尧都区为主体,以加强水土流失和土壤侵蚀治理、巩固和扩大退耕还林成果、恢复退化植被、促进生态系统恢复

为目标,进一步完善吕梁山脉及周边地区森林生态系统,大力发展战略经济林体系,开展道路沿线荒山绿化。构筑太行山水源涵养生态屏障,以安泽、古县、浮山、霍州、翼城等县(市)为主体,建设以涵养水源为主要功能的防护林体系,推进丘陵岗地森林植被恢复,保护森林植被和野生种植物,有效涵养太行山土石山区珍贵的水资源。构筑汾河湿地保护生态屏障,以汾河沿线的侯马、襄汾、曲沃、翼城、尧都、洪洞、霍州等县(市、区)为主体,在沿汾河两侧及支流湿地、滩涂等生态保护区建设农田林网、护河护岸林、小片林、生态经济林等湿地植被恢复体系。

打造生态廊道。构建以主要交通干道为骨架的生态廊道,依托霍永高速构建霍州-汾西-隰县-永和生态廊道,依托长临、临吉高速构建安泽-古县-浮山-尧都区(洪洞)-襄汾-乡宁-吉县生态廊道,依托洪大高速、中南铁路、洪古线构建古县-洪洞-蒲县生态廊道,依托晋侯高速构建翼城-侯马-曲沃生态廊道。在四大生态廊道的国道、高速公路、铁路两侧至第一重山脊线或平原区1000米范围内,实施增绿扩量、森林治理精准提升、生态修复、廊道沿线城镇村庄绿化美化等项目措施,加快形成绿廊网格。

实施“两山”造林工程。全面推广大宁县购买式造林经验,在太行山、吕梁山按山系按流域大规模实施造林绿化建设,以西山乡宁、吉县、隰县、蒲县、永和、大宁、汾西,东山古县、安泽、浮山、翼城为重点,有计划、分步骤地实施荒山造林、石质山造林和封山育林建设,新增(造)生态公益林20万亩,新增封育面积50万亩。将

两山造林与林果种植、用材林基地建设、种苗基地建设、旅游开发等相结合,与实施新一轮退耕还林工程和采煤沉陷区植被恢复工程相结合,巩固造林绿化成效。

第三节 强化“六河”生态修复和保护

打造河流生态绿径。围绕汾河干流及重要支流、沁河、昕水河、鄂河、清水河、芝河开展水生态修复和保护工程,按照拆违、治污、护岸、河道清理、绿道建设和滨水小公园打造等综合整治理念,以引水补水、清淤疏浚、岸坡整治、生态修复等为重点,多措并举、建管并重,倾力打造河流生态绿径,大力改善河流生态环境,实现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三水”统筹。

持续加强河道管理。强化“河长+巡河员”和“一河一策”管理制度举措。坚持以环境承载力为约束,严格控制入河污染物总量,划定生态红线,实行最严格的保护制度。对受到轻度污染的河流,继续强化污染监控和风险防范;对污染较重的河流,采取全面控源截污、入河河道整治、生态修复及建设等措施进行综合治理。实施生态补水工程,确保六河水生态改善。

完善河流环境治理体系。聚焦“水量丰起来、水质好起来、风光美起来”三大目标,把生态修复作为水域治理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推进水生态修复和水环境治理。继续实施引黄入临和引沁入浮工程,实施黄河古贤水利枢纽建设工程、淤地坝系建设工程和闸坝生态调度工程。开展流域水生态修复,推进山水互济。以“一源、两路、三线、四区、五带”为核心,打造汾河生态修复示范区。

提升自然保护地功能。建立健全生态系统监测机制,力争实现自然保护地 24 小时自动监测。保护生物多样性,加强对五鹿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历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等 7 个重要的自然保护地生态保护。

专栏 12-2 两山六河修复治理工程

生态湿地科教公园建设工程。建成 3—5 个集生态湿地展示、科普教育、尾水利用、新型能源为一体的科教公园。

河流治理及汾河流域景观规划工程。实施临汾市水土保持项目、节水控水及水资源保护项目、临汾市农村饮水安全项目、防洪减灾项目、大中型灌区基础设施建设和现代化改造、霍州市汾河流域生态治理、汾河尧都区南环桥至襄汾界段绿廊生态建设工程、侯马台骀庙水文化公园、曲沃县汾河生态提升工程等项目。

水土保持工程。在“两山”区域,以造林、封禁治理为前提,新建一批水土保持生态工程,实施黄河流域地质遗迹周边水土保持及生态保护修复治理项目、安泽县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鄂河流域生态保护工程等项目。

第四节 进一步加大污染防治攻坚力度

强化大气污染治理力度。有序实施行业超低排放整体改造,焦化行业、建材行业、钢铁行业基本实现超低排放。持续推进工业炉窑综合治理,全面淘汰热电联产供热管网覆盖范围内的燃煤供热锅炉。开展 VOCs 综合治理,更新完善 VOCs 排放重点监管企业名单,开展涉 VOCs 排放工业企业综合治理情况评估,对照标准实施全行业、全过程、全指标整治。持续调整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以大气环境质量达标倒逼产业转型。加大落后产能淘汰和压减力度,推进重点行业绿色转型。坚持煤炭总量控制与源头控制,保持全市煤炭消费总量负增长,非电用煤量大幅减少。强化扬尘精细

化管理；推进大气中氨排放治理；严控秸秆焚烧。

强化水污染治理力度。强化工业聚集区污水治理，开展工业企业排水执法检查，对所有工业企业水污染防治设施进行全面检查，支持企业开展提标改造，工业企业外排废水（矿井水除外）达到《山西省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4/1928－2019）标准，煤矿矿井水达地表水Ⅲ类标准。强化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加强沿河农村生活污水处理，以六河干支流等为重点，在河流堤外3000米范围内、常住人口2000人以上的农村区域，建设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确保沿河主要农村无污水直排；强化农灌退水管理和资源化利用。

强化土壤污染治理力度。以襄汾县、侯马市工矿企业排放重金属区域为重点，开展污染地块类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技术应用试点。加强土壤污染源头控制，推进农业面源污染源头减量，重点开展吉县、隰县、安泽等粮食生产县实施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工程，完善规模化养殖场粪污处置设备配套建设。保障农用地土壤环境安全，开展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种植结构调整和治理修复工作，实现农产品安全持续供应。加快污染地块分级分用途管理，推进土壤污染状况详查，探索构建污染地块分级管理机制。建立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网络，实现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点全覆盖。建设省级环境保护土壤环境监测与重金属溯源重点实验室，研究制定土壤污染物溯源方法。积极开展受污染耕地治理，开展治理与修复规模达到3万亩。

第五节 积极倡导绿色生产和生活方式

促进资源节约和高效利用。健全政府调控、市场引导、公众参与相结合的节水机制,加强节水宣传,提升公众节水意识,加强计划用水管理,加大节水联动执法监管力度,推动园林绿化、公共服务、教育、工业、建筑业等重点行业节水,不断提高用水效率和效益,基本建成节水型社会。开展用水“双控”行动,严格用水定额和计划管理,强化行业和产品用水强度控制;加强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建立健全重点监控用水单位名录、用水统计台账,积极推进先进实用节水技术示范和应用。加强土地的集约节约利用,完善集约节约用地标准,建立产业用地精细化利用机制;严格控制土地供应,坚持用地跟着项目走,加大向重点产业倾斜力度,鼓励企业充分利用存量建设用地;加强土地利用规划的引导与管控,细化推广产业用地弹性出让等制度,实行土地全生命周期管理。

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推广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理念和生活方式,开展生态文明宣传,形成崇尚绿色生活的社会氛围。大力开展绿色示范机关创建,完善节约型公共机构评价标准。积极推广垃圾分类处理。大力倡导绿色消费,完善绿色能源、绿色金融、绿色建筑、绿色交通、绿色数据、绿色家电发展政策。贯彻实施碳达峰、碳中和行动方案,以市场化机制和经济手段降低碳排放强度。构建绿色交通体系,完善地面公交快速通勤体系,促进慢行交通与公共交通无缝衔接,构建以“步行+自行车+公交出行方式”为主导、各级道路为依托的城市慢行交通系统。

在公共用车、私家车等领域大力推广新能源车。树立节俭社会风气，拒绝“舌尖上的浪费”，将厉行节俭的传统美德转化为人人自觉的实际行动。

第十三章 实施技能富民战略，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把增进人民福祉、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扎实推动共同富裕，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第一节 提高就业质量和收入水平

多措并举稳定就业。围绕产业结构调整、重大产业项目建设，大力拓展服务业业态，多途径增加就业岗位。加快就业政策调整，减负、稳岗、扩就业并举，重点抓好社保费阶段性减免、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就业补贴等政策落地。多渠道支持灵活就业，加快将灵活就业岗位供求信息纳入公共就业服务范围，支持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搭建线上线下信息服务平台，向灵活就业人员提供规范有序的求职招聘、技能培训、人力资源外包等服务。增加非全日制就业机会，加快保洁绿化、批发零售、建筑装修等非全日制就业人员集中的行业提质扩容，增强养老、托幼、心理疏导和社会工作等社区服务业的吸纳就业能力。

保障重点人群就业。做好重点人群就业服务和援助工作，大力开展女性、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及随军家属、农民工等专场招

招聘会和就业指导服务,实施“送政策、送岗位、送补贴、送培训”专项活动。强化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帮扶,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精准对接高质量就业岗位。提高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的组织化程度,鼓励农村富余劳动力就地就近就业。建立退役军人就业创业信息库,完善退役军人定向就业培训方式,多渠道促进退役军人就业。积极开展就业困难人员就业援助,加快就业困难人员托底保障机制建立,开展就业分类帮扶,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

鼓励创业带动就业。加强创业载体建设,持续推动创业孵化器提质增效。加大对创业企业的政策扶持和金融支持,增强创业企业的经营管理和市场竞争能力。加快项目开发、方案设计、风险评估、开业指导、融资服务、跟踪扶持等“一条龙”创业服务体系构建,提高创业稳定率。鼓励个体经营发展,支持发展各类特色小店,加强商业资源供给,重点针对下岗失业人员、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就业困难人员实施担保贷款、税收优惠、创业补贴等政策支持。

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深入推进“人人持证、技能社会”全民技能提升工程,开展多层次、多类型技能培训,加快构建“全劳动周期、全工种门类”职业培训体系,推动结构性技能人才供需匹配,不断增强“临汾技工”影响力。依托高等教育产业园建设,创新产教融合机制,围绕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需求,打造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和公共培训基地,完善校企协同育人机制,重点培养市

场需求高的职业工种和中高级职业技能人才,支持企业自主开展技能人才评价,构建终身职业技能培训格局。

提高城乡居民收入水平。完善收入和财富分配格局,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落实以税收、社会保障、财政转移支付为主要手段的再分配调节机制,发挥慈善事业等第三次分配作用。完善最低工资标准制度,健全工资合理增长机制,提高低收入群体收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完善按要素分配政策制度,健全生产要素由市场评价贡献、按贡献决定报酬的机制。积极稳妥实施事业单位绩效工资制度,推进企业职工工资集体协商和支付保障制度建设。进一步拓宽农民增收渠道,提高农民职业技能和创收能力。

第二节 构建公平优质教育体系

推进学前教育普惠发展。到2025年,我市在全市范围内基本形成数量足够、布局合理、均衡优质、公益普惠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发展更高质量的普惠性学前教育。持续增加公办学前教育资源,推进幼儿园标准化建设和农村幼儿园改造,落实小区新建住宅配套幼儿园建设和管理,提高学前教育城乡一体化发展水平,基本建成覆盖城乡、布局合理、公平普惠的学前教育。继续发展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加大对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的扶持力度,支持民办幼儿园提供公益普惠的学前教育服务,扩大学前教育公共服务覆盖面。

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进一步巩固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成果,加大教育资金投入,加大优质教育资源供给,继续推进

教育集团、教育联盟等办学模式改革。严格规范中小学办学行为，大力促进教育公平，保障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平等接受义务教育。加强义务教育学校布局优化和寄宿制学校建设改造等工作，加快教师队伍培养，全面提高义务教育师资力量和办学质量。推进高中教育优质特色发展。坚持稳规模、抓内涵、提质量、创特色的办学思想和以校为本、以人为本的办学理念，深化教育改革，探索普通高中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途径。科学定位各级各类普通高中的办学目标，优化全市普通高中发展格局，打造一批在全国、全省叫得响的一流普通高中，创建一批有强项、有内涵的特色普通高中，整体实现质量好、有活力、有特色、多样化发展的普通高中发展目标，巩固提升高中阶段毛入学率。改革人才培养模式，满足不同潜质学生的发展需求。支持举办一批以外语、艺术、体育、科技等为特色的高中学校，鼓励高中学校办出特色。

推进职业教育协调发展。推进中等职业学校、技工院校、高等职业院校统筹协调发展。加快推进山西清华园技师学院、尧都区技工学校新建校区、乡宁职业中学建设，鼓励临汾职业技术学院、临汾高级技工学校等高等职业院校和中职学校资源整合，发挥“临汾职教集团”合作办学、合作就业、合作发展优势，促进各成员单位共同发展。优化职业教育资源配置，探索“企业+职业教育”办学模式，开展订单式、菜单式、定向式培训，建设一批技能人才培训基地、特色职业教育基地，打造职业教育知名品牌。

推进高等教育快速发展。加快建设临汾高校园区，启动中高

等教育资源整合,扩大高等教育规模,推进“专升本”工作,支持和推进临汾职业技术学院等高等专科学校升格为本科职业院校;大力推进山西师范大学现代文理学院转设工作,打造新的理工类应用型本科院校。加强高等教育合作,以师资培训交流、课程资源共享、共建实训基地方式进行点对点合作,积极引进国内外著名高校来我市合作,创建校区、研究生院、二级学院,重点建设本科层次以上大学分部,推动高等教育高水平、高质量发展。

推进其他教育统筹发展。实施全民终身教育提质工程,大力发展开放教育、社区教育和老年教育,改善临汾开放大学办学条件,打造临汾终身教育品牌。加强特殊教育学校建设,改善特殊教育办学条件,进一步促进特殊教育优质融合发展。深入实施国家、省、市特殊教育提升计划,持续注重学生的潜能开发和缺陷补偿,持续提升全市残疾儿童青少年义务教育质量和残疾青少年高中阶段教育普及水平。支持和规范发展民办教育高质量、多样化发展。

全面提升教育信息化水平。以教育信息化2.0行动计划为引领,加强智慧教育建设,建设全市“智慧教育云平台”,推动全市“智慧校园”建设和应用,推进智慧教育创新发展行动和百区千校万课引领行动,提升全市教育信息化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临汾市教育城域网应用水平,加快推进教育专网建设,全面推进信息技术与教学深度融合,形成“课堂用、经常用、普遍用”的信息化教育新常态。加强全市中小学线上教育资源建设与应用,完善本地教育资源公共服务体系。深化网络学习空间应用普及行动,全面提

升师生信息素养;持续开展网络条件下的精准扶智,深化“三个课堂”应用;推进教育“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全面保障教育系统网络安全,加快实现教育大市向教育强市跨越。

专栏 13-1 教育高质量发展工程

学前教育普惠发展工程。将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办成公办园或委托办成普惠性民办幼儿园,鼓励优质公办园举办分园或合作办园,支持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街道等集体组织办园,原则上每个乡(镇、街道)至少办好1所公办中心园。

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程。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教师编制、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基本装备配置以及学校管理等都达到国家底线和省定办学标准,实现小学班额不超过45人、初中班额不超过50人,推动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县(市、区)全覆盖。

高中阶段教育普及工程。逐步缩减超大规模普通高中数量,消除普通高中大班额。有序推进选课走班,落实国定办学质量评价标准,促进普通高中办学模式、课程设置、培养方式等多样化。开展普职融合的综合高中改革试点。

高等教育高质发展建设工程。推进建设临汾高等教育产业园,扩大高等教育规模,推进“专升本”工作,支持和推进临汾职业技术学院等高等专科学校升格为本科职业院校;整合临汾高等教育资源,推进山西师范大学现代文理学院转设工作进程,推动新建设理工学院科研能力提升,支持学校建设高水平试验实训中心、力学试验中心、校企联合实验室、先进技术研究院、大学生创新创业基地。

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工程。积极谋划布局共享型、高水平、专业化、生产性大型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1个省级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积极推动职业技术学院能力提升工程,支持临汾职业技术学院升格临汾职业大学,实施临汾职业大学校区扩建建设项目。

特殊教育提升工程。加强学校无障碍设施建设,鼓励有条件的县(市、区)逐步扩大残疾人接受学前教育、高中阶段教育的机会。加强融合教育课程建设,提高融合教育质量。建立农村学校留守儿童档案,强化属地责任和家长法定责任。

全民终身教育提质工程。抓住开放大学转型发展有利契机,提升开放教育质量,改善临汾开放大学办学设施,创新社区教育机制体制,出台临汾终身教育学习条例,落实构建社区教育四级办学网络体系,契合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目标定位,打造临汾终身教育品牌,建成中西部一流市级开放大学,促进学习型临汾建设。

第三节 推进“健康临汾”建设

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牢固树立大健康理念，坚持预防为主的方针，深入实施健康临汾行动，着力补齐公共卫生服务短板，加快推进医疗服务体系和防疫体系建设，持续提升全市卫生健康服务供给水平。

织牢公共卫生防护网络。加快构建现代公共卫生防控救治体系，建立健全全市疾病预防控制机制、监测预警处置机制、重大疫情防控救治机制、公共卫生保障机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指挥机制，完善医疗救治、科技支撑、物资保障体系。深入实施市、县公共卫生防控救治体系提升工程，加强市公共卫生中心建设，合理构建市、县院前急救网络体系，推进重大疫情救治基地、城市传染病救治网络、发热门诊和核酸检测能力、平战转换病区等项目建设。坚持“预防为主、医防融合”，深入开展卫生应急知识宣教，提高居民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认知水平和预防自救互救能力。构建分级分层分流城市传染病救治网络。完善公共卫生保障机制，健全统一的应急物资保障体系。提高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加强重大疾病防控，实施慢病综合防控。

提升医疗卫生服务水平。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推进以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建设为抓手的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持续深化县域医疗卫生一体化建设。全面实施“提质强医”工程，支持临汾市中心医院·临汾市心脏中心建设，推动心内、心外专业技术水平进入国内第一方阵，支持市第二、第三、第五人民医院、市儿童医院、市

中医院等创建三甲，实现三甲医院城区“东、西、南、北、中”均衡分布，打造15分钟就医圈。加强基层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强化县级医院建设，推进霍州市人民医院（新医院）等县级医院建设，支持霍州、安泽、翼城、隰县、乡宁等5县（市）人民医院创建三级综合医院。做好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加快落实分级诊疗制度。大力实施“十百千”工程，积极引进国内外一流医疗服务机构和国际顶尖医学人才到临汾举办各类医疗机构。提高心理健康服务及精神卫生防治能力。

大力推进中医药事业发展。健全中医药服务体系，普及中医治未病理念，加强中医医院康复科建设，支持各级各类医院推广中医康复技术。引进和培育高端中医药资源，深化实施中医药传承与创新人才工程，启动振兴国医行动，探索融健康文化、健康管理、健康保险于一体的中医健康保障模式。支持社会力量举办中医医疗机构、中医药博物馆、中医经络按摩馆、中医传统运动项目馆、药膳馆等，实施“中医药+”战略，促进中医药与健康养老、旅游、文化等融合发展，打造一批中医健康养生基地。

推进全民健康体育专项行动。完善全民公共健身服务体系，提高全民身体素质。加强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广泛开展群众性体育运动。全力打造三晋射击强市、沿黄网球名城、中国围棋之源、世界飞镖故里、区域冰雪中心、航空运动佳地等体育名片，鼓励举办群众性体育比赛。以青少年为重点开展国民素质监测和干预，保障学校体育课和课外锻炼时间。鼓励建设体育特色小镇、体

育户外营地,培育发展体育产业。

专栏 13-2 卫生健康提升工程

医疗卫生扩容提质工程。推进市人民医院感染性疾病救治综合楼建设,市中心医院改扩建、心脑血管综合楼及感染性疾病中心建设,市第二人民医院、第三人民医院、临汾市中医医院、市疾控中心、市中心血站、洪洞县中医医院、霍州市人民医院(新医院)异地新建,市第五人民医院二期工程、市妇幼保健院(儿童医院)改扩建,市急救中心新建,侯马市中医院综合大楼建设等项目。

医养健康工程。重点推进临汾市第十人民医院医养结合中心、侯马怡之福老年医养中心、翼城县环历山森林康养基地、襄汾福寿康养老小镇、吉县屯里康养小镇、霍州太岳山五龙壑国家级森林康养基地、古县麦沟河休闲养老中心等项目。

第四节 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完善基本社会保险体系。全面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在非公经济组织、新兴就业群体和灵活就业人员中开展参保扩面行动,基本实现法定人员全覆盖。落实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政策。落实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省级统筹,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建立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制度,完善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加强职业年金投资运营管理,全面落实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基金省级统筹。积极开展新业态从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健全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提高社保基金安全支付能力。鼓励发展补充医疗保险和商业健康保险,探索开展长期护理保险试点。

建立健全基本福利制度。优化儿童福利机构布局和功能,将儿童福利机构纳入残疾儿童定点康复机构并向贫困家庭残疾儿童开放服务。完善“强制报告、应急处置、评估帮扶、监护干预”“四

位一体”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制。完善残疾人康复服务体制机制和帮扶政策,建立健全残疾人“两项补贴”动态调整机制。健全退役军人工作体系和保障制度,加强优抚安置工作。实施“民康计划”和“福康项目”,满足特殊困难精神障碍患者的康复、护理、医疗等需求。完成殡仪馆、公益性骨灰堂建设,积极推广节地生态葬。积极推进慈善事业健康发展,健全经常性社会捐助机制。

完善社会救助体系。以基本生活救助、专项社会救助、急难社会救助为主体,社会力量参与补充,建立健全分层分类的救助制度体系。按照低保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科学确定城乡低保提标幅度,逐步缩小救助标准的城乡差距和区域差距。规范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的照料服务,加大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力度。加强社会救助信息化建设,实施“智慧救助”工程,加强社会救助政策与养老服务、残疾人帮扶政策的衔接,探索开展社会救助服务。

第五节 全面促进人口均衡化发展

实施好国家人口均衡发展战略,保持人口总量平稳增长、人口素质稳步提升、人口结构逐步优化、人口分布更加合理,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的协调程度进一步提高。

完善人口发展支持政策。建立完善生育支持、幼儿养育、青少年发展、老人赡养等政策,促进人口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健全妇幼健康计划生育服务体系,做好优生优育全程服务,不断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提高适龄群体生育意愿。完善计划生育奖励假制度和配偶陪产假制度。加大对残疾人家庭、贫困家庭、老年空

巢家庭、失独家庭等的帮扶力度。积极发展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逐步形成形式多样、管理规范、服务优质、覆盖城乡的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落实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建立健全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覆盖全生命周期的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满足多样化、多层次养老服务需求。建设市级养老服务智慧平台,实现城镇养老幸福工程县(市、区)全覆盖,大力发展中嵌入式养老床位,形成社区15分钟养老服务圈。积极推进农村互助养老服务设施和场所建设,提升农村老年人生活质量。发展壮大养老服务产业,推广长期护理保险制度,促进养老服务企业连锁化、集团化发展,培育老年消费市场,支持发展银发经济,推动形成养老产业集群。加强老年人权益保障,完善养老服务综合监管制度,健全养老服务质量和评价标准。

优化青年发展环境。深入贯彻落实《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16—2025年)》,搭建青年成长成才和建功立业平台,发挥青年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生力军作用。加强青年理想信念教育,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找准青年需求,服务青年婚恋交友。加强对青年就业创业的政策支持,培育发展低成本、便利化、全要素、开放式的众创空间。切实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丰富青年文化活动,推进建设“青年之家”“青年驿站”,提高青年志愿服务水平,不断增强青年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努力为我市青年成长成才创造健康良好的社会环境。

切实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消除性别歧视，提高妇女的社会参与能力和生命健康质量。加强出生人口性别比综合治理。严厉打击拐卖妇女儿童、暴力侵害妇女等违法犯罪行为。统筹推进农村留守妇女儿童关爱和困境儿童保障工作，建立农村学校留守儿童档案。加强儿童健康预防和儿科诊疗能力建设，改善贫困地区儿童营养状况。加强未成年人心理健康引导，有效预防未成年人犯罪。

第十四章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提供高质量转型发展根本保证

实现“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必须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深化做好经济工作的“五个根本”规律性认识，全面激发加快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的强大合力。

第一节 发挥党的领导核心作用

践行更坚定的初心使命。深学笃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健全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工作机制。加强党史研究工作，深入总结和学习运用中国共产党一百年的宝贵经验，持续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坚定不移地落实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积极主动地在全党全国全省工作大局中谋划临汾工作，推动临汾发展。

全面加强新时代党的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监

督责任，完善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保证党的全面领导真正落到实处。大力弘扬求真务实、真抓实干作风，着力解决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

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健全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制度，强化党委（党组）主体责任、党委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和纪检监察机关监督责任，既要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又要落实“三个区分开来”，不断激励干部担当作为，努力实现党内政治生态持久风清气正。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充分发挥党内监督政治引领作用，立足新发展阶段，紧紧围绕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加强监督检查，使监督融入“十四五”建设之中、贯穿于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让监督体系更好地融入国家治理体系。不断促进各类监督贯通融合、形成合力，构建党内监督为主导的权力监督制度和执纪执法体系。充分发挥监督在基层治理中的作用，让群众参与到监督中来，推动监督落实落地。

第二节 完善社会主义民主法治

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人大对“一府一委两院”的监督，支持和保证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使职权。落实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推进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制度建设，提高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水平，充分发挥统一战线人才荟萃、智力密集的独特优势，扎实推进民主党派、民族宗教、民营经济、新社会阶层、港澳台以及海外联谊等各项工作，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创新群众工作体制

机制和工作方法,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桥梁纽带作用。健全充满活力的基层群众自治制度,提高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水平,充分激发广大人民群众投身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的积极性和创造力。

加快推进“法治临汾”建设。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依宪治国、依宪执政,健全党委领导全面依法治市的体制机制。完善“法治临汾”制度体系、实施体系、监督体系、保障体系。完善立法机制,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提高立法质量和效率。加强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推动开展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加大全民普法力度,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完善覆盖城乡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弘扬法治精神、培育法治文化,推进法治乡村建设,完成农村“法律明白人”工程目标。

第三节 提升现代社会治理水平

打造共建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群团助推、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社会治理体系。实施党建引领,采取“党建+”模式,建立市域治理联席会议制度,构建“一核引领,多元协同”的治理格局和市、县、乡、村四级基层治理体系。完善调解、仲裁、行政裁决、行政复议、诉讼等有机衔接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加快推进市综治中心、信访服务中心、公共法律服务中心、诉讼服务中心融合,打造线上线下、一站式社会矛盾纠纷化解中心。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实施网格精细化服务管理,推动社会组织参与社会管理。

健全“三治融合”基层治理体系。推进自治、法治、德治“三治融合”，把“三零”单位创建作为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的重要举措，深入推进“零上访、零案件”村（社区）、企事业单位创建，深化问题联治、工作联动、平安联创。健全基层群众自治制度，加强群众自治组织规范建设。发挥村民主体作用，规范村民（代表）会议制度，完善村民委员会职能，促进村级组织减负增效。制定完善相关地方社会治理法规和行政规章，有效解决群体性冲突。发挥法制宣传教育引领作用，加强法制阵地和法制体系建设。完善社会、学校、家庭“三位一体”德育网络。

加快推进社会治理能力现代化。推进全市“全科网格”建设，制定网格员选用、解聘、培训及监督管理办法，构建市、县、乡、村四级全科网格组织和工作体系。推动社会治理重心向基层下移，深化“多网合一”网格化服务管理，构建以“块数据”智能底板为基础的网格化管理、精细化服务、信息化支撑、开放共享的基层管理服务平台。完善网格化监督指挥中心、综合执法中心和便民服务中心服务功能，健全市、县、乡、村四级社会治理组织，实现网格化专人负责管理、上下联动协同工作。

专栏 14-1 “三零”单位创建工程

“零上访”单位创建工程。健全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深入开展重复信访、越级上访、集体上访、非接待场所涉访问题专项治理，努力实现减存量、控增量、防变量。建立义务信访代理制度，打造“群众张嘴、干部跑腿”新型信访通道。巩固和发展网上信访主渠道。严格落实诉访分离制度，健全信访矛盾多元共治机制，整合诉讼服务、仲裁受理、投诉办理、调解调处、法律援助等各方资源力量，推行联合接访模式。

“零事故”单位创建工程。压实安全生产党政领导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和创建单位主体责任，落实全员责任制、全过程安全责任追溯等制度。全面推进企业分类监管，建立健全煤矿本质安全水平分类监管制度。严格安全监管执法，持续开展煤矿、危险化学品、建筑施工、道路交通、消防安全、非煤矿山等重点行业领域的专项整治攻坚行动，全面提升安全生产水平，织密安全生产防控体系，强化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形成超前预防、超前治理的格局。

“零案件”单位创建工程。深入推进落实预防和打击犯罪新机制。强化街面巡逻防控，实行棋盘式布警、网格化巡逻，切实提高响应速度和处置效率。深入实施城乡社区警务战略，健全“一村一辅警、一社区一警一辅警”机制，加强治保会、巡防队、信息员、网格员等群防群治力量建设。大力推进智能安防建设，实现全要素可查、可防、可控，提升预警预测预防能力。

第四节 全面推进“平安临汾”建设

加强地方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完善集中统一、高效权威的安全领导体制，压实各方责任，形成党委（党组）统筹协调、国家安全机关业务主管、有关职能部门支持配合、社会力量积极参与的人民防线工作格局，把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特别是政权安全、制度安全放在第一位，全面加强网络安全、信息安全、数据安全保障体系和能力建设。深化反渗透、反颠覆、反邪教和反恐怖斗争。

有效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切实加强安全生产工作，坚持以“零事故”单位创建为切入点，突出重点行业领域安全和社区安全；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强化企业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第一责任法定责任，强化企业安全考核；深化安全生产源头治理、系统治理和综合治理，完善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大对道路交通、建设工程、危险化学品、矿山、消防等领域安全整治力度。完善应急管理

体系和能力建设,完善应急管理体制,优化市、县、乡、村四级应急管理等部门机构建设,构建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的应急管理体制;提升应急保障与管理能力,推进建设各级消防队站和应急物资储备中心,提高应急管理信息化水平,加强应急救援、防震减灾、地质灾害、森林防火、气象预警和防火、防汛、防疫等工作;建立健全综合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统筹灾害管理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措施,全面提高灾害监测预警、风险分析、综合研判、应急救援、灾后重建等能力;加强市域高层、地下、化工、大型商业综合体、水域、山岳、隧道等灾害事故救援队伍建设。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完善食品标准体系,加强食品药品全程溯源管理,从源头、传导、转化等关键环节进行风险管控;严厉打击整治违法违规行为,检查保健食品标签标识、欺诈虚假宣传和违法添加等,切实保障群众饮食用药安全。

全面加强经济安全。加强经济安全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和能力建设,实现重要产业、基础设施、战略资源等关键领域安全可控。实施产业竞争力调查和评价工程,增强产业体系抗冲击能力。确保粮食安全,保障能源和战略性矿产资源安全。维护水利、电力、消防、交通、通信、网络等重要基础设施安全,提高水资源集约安全利用水平。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积极稳妥处置存量债务,着力化解企业担保链困局。持续开展金融秩序整顿,强化互联网金融监管,严厉打击各类金融犯罪和非法集资犯罪,健全金融风险预防、预警、处置、问责制度体系,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底线。

维护社会稳定和安全。正确处理新形势下人民内部矛盾,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开展“三零”单位创建活动,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完善信访制度,完善各类调解联动工作体系。以“雪亮工程”建设为抓手,深入推进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健全社会矛盾排查预警机制、风险评估机制、纠纷调控机制,构建源头防控、排查梳理、纠纷化解、应急处置的社会矛盾综合治理体系。依法打击一切违法犯罪,坚决防范和打击暴力恐怖,严打新型网络犯罪,推动扫黑除恶常态化,保持社会和谐稳定。加强国防动员及民兵预备役建设。深入贯彻习近平强军思想,坚定落实党管武装、党管国防动员职责。深化军民融合发展,深化军地资源共享和双向支撑拉动,推进国防建设和经济建设协调发展。抓好国防动员体制机制建设,推进智慧国防动员建设,加强军地联演联训,加强民兵预备役建设。加强全民国防教育,抓好兵员征集,提升双拥共建水平,巩固军政军民团结。

第五节 确保规划目标落到实处

加强规划体系的统一衔接。强化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的引导地位,市级专项规划和县域规划要切实贯彻市总体规划的战略意图和主要任务,加强与总体规划各项指标的衔接。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为依据,突出国土空间规划的总控性地位,探索各类规划“多规合一”,推进市县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改革创新,统筹推动市县空间“一张图”管理。

健全规划落实的监督考核评估机制。明确规划责任,建立健

全市委、市政府领导机制及市领导挂钩责任机制和各县(市、区)、重点园区、各部门间的联动协作机制,积极与上级部门加强衔接,共同推进规划的有效实施。各县(市、区)、各部门要根据有关职责分工,制定《纲要》涉及本地区本部门的主要目标和任务实施方案,明确责任主体、实施时间表和路线图,配套建立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评价和绩效考核体系。健全评估机制,完善规划评估与跟踪监测制度,围绕本规划提出的主要目标、重点任务和政策措施,定期组织开展规划实施评估,全面分析检查规划实施效果及各项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确保规划顺利实施。

强化规划实施配套政策保障。以促进产业转型升级为目标,制定并严格实施产业结构调整目录,完善土地、投融资、人才、税收等配套政策,支持符合产业发展方向的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和现代农业做强做大。以优化国土开发格局、提高土地利用效益为目标,充分利用经济杠杆和规划管制手段,科学确定项目供地规模,制止建设用地无序扩张。

在转型发展上率先蹚出一条新路来,加快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是“十四五”全市人民为之奋斗的宏伟目标。我们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围绕省委“四为四高两同步”总体思路和要求,在中共临汾市委的坚强领导下,保持战略定力,久久为功,乘势而上,奋力开启临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

抄送:市委,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协,市中级法院,市检察院,人民团体,
新闻单位。

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5月20日印发

校对:贾文霞(市发展改革委)

共印165份